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一日星期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定購每號銀元七枚以本局為限
 - 一零售每號銀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一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陸軍部布告

農商部布告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爲軍職人員勞績事

著擬請補官加銜繕單呈鑒文(附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李國鼎等

本部獎章擬請照准文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管理健銳營事務

長官咨請補翼長等缺繕單呈鑒文(附單)

單)

公電

國務院 致各省區通電
外交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釋威將軍趙榮華著特頒給五獅軍刀一柄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特任王陵基為尙威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特派劉湘兼籌辦川邊防務事宜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調任王試功署平政院評事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任命朱彭壽署國務院參議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朱雲生為科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二號

令外交總長顧維鈞

呈請派員與蘇聯政府代表將協定文件先行簽字由

呈悉中俄大綱協定暨附件等既經雙方商議妥洽自應按照單開各件一併簽訂特派顧維鈞爲全權代表並給予全權簽字證書著即正式簽字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日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前全國水利局總裁江天鐸呈保王晉豐等請以簡薦各職分別存記任用擬請照准由呈悉王晉豐等均准以簡任職存記任用陳寶生等均准以薦任職任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四號 令財政總長王克敏 內國公債局總理張志潭

呈整理金融融短期公債第六次還本抽籤呈請派員監視並查賬驗款由呈悉派楊汝梅張潤霖監視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五號 令交通總長吳毓麟

呈籌議收贖膠濟鐵路國庫券計書呈請鑒示由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交通總長吳毓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布告

陸軍部佈告

為佈告事查各實業商廠公司購運禁品內化學原料者舶來之品各商不察其詳率多沿用俗名每有報運時因名物不符發生滯碍情事嗣後凡有購運禁品內各化學原料者務於呈請報運時即將中文化學名稱及化學公式一併聲明以利通行而免貽誤切切此佈

農商部佈告第一號

為佈告事查公司註冊事項按照公司註冊規則第三條之規定有應由農商部核准發給執照並登政府公報公布之等語所有民國十二年九月至十二月間經本部核准註冊發給執照之公司應即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農商總長顏惠慶

計開

| 商號 | 營業種類 | 資本 | 股東 | 監察人 | 責任股東 | 支店 | 所在地 | 設立年月日 | 註冊年月日 | 註冊事由 | 註冊號數 |
|----------------------------|-----------------------------------|-----------|----------------------------------|--|------|----|-----------|---------|---------|--------------|---------------------|
| 中和貿易專代商號 有限公司 | 各國工廠 定購呢絨 布疋五金 雜貨為營 業 | 銀三萬元 | 股東 馮連卿 李煜文 李硯 | 莊均住上海 | 路 | 支店 | 本店設上海英界漢口 | 民國十二年六月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設立 | 第一百八 十號 |
| 廣勤機噐製造各種 造膜無限皂甘油 公司等 | 無限 | 銀二十萬 元 | 股東 楊慶業 楊久記 蔚記 本店設江蘇無錫北門 | 記 潘記 張記 張德記 張魯 記 朱枚記 張潤記 朱實記 郭餘 | 內 | 支店 | 民國八年 | 民國十二年 | 增加資本 | 無 限公 司 | 第一 百八 十二 號 |

政府公報 佈告

六月一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六月一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 | | | | | | | | |
|--------------------------------------|-----------|----------------|--|---|----------------------|----------------------|-----------|----------------|
| <p>中新紡織 有限公司</p> | <p>無限</p> | <p>銀一百五十萬元</p> | <p>股東 榮宗敬 華幹臣 王孟臣 王萬 華幹臣 王孟臣 薛鳳 項仰新 吳月泉 馮鳳 榮文生 尤連生 高裕 張浦霖 梅春卿 曹杏 鄧春霖 陸吉春 李國 陶仲丹 寶嘉儀 薛伯 薛錦成 蔣雨辰 楊明 劍均住無錫 朱榮雪 薛 棠均住無錫 蔣雨辰 楊 朱蘭生均住吳縣 劉松</p> | <p>本店設無錫西門外五 洞橋 支店設無錫北塘上海 江西路</p> | <p>民國十年 十月</p> | <p>民國十二年 年十月</p> | <p>設立</p> | <p>第一百八十二號</p> |
| <p>中國綢緞 材料無限 各種綢緞 公司</p> | <p>無限</p> | <p>銀一萬元</p> | <p>股東 李懷珍 李佩琛 李 之均住正定 常久之 宗 趙錫琦均住北京 代表股東 李懷珍住正定</p> | <p>本店設直隸正定縣城 內</p> | <p>民國十二年 年一月</p> | <p>民國十二年 年十月</p> | <p>設立</p> | <p>第一百八十三號</p> |
| <p>昌華電氣 有限公司</p> | <p>無限</p> | <p>銀一萬二千元</p> | <p>股東 胡錫銘等三十家 代表股東 胡錫銘住南匯縣</p> | <p>本店設江蘇南匯縣新 場鄉八十二號</p> | <p>民國十一年 年一月</p> | <p>民國十二年 年十月</p> | <p>設立</p> | <p>第一百八十四號</p> |

中國金谷製造眼鏡有限公司

資本銀四千元
股東 吳守道 黃學琳均任上

本店設江西南昌楊家
麻街口
民國十二年六月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無限公司
第一百八十五號

天廚味精製造味精有限公司

銀五萬元
股東 張逸雲 林謙庵 吳繼

本店設上海廣東路
橋南
支店設上海英界福建
路
民國十二年八月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第一百八十六號

南昌大連製造男女皮鞋有限公司

銀四千元
股東 熊嘉祥 熊福祥 熊登

本店設江西南昌城內
桑河前街
民國十二年八月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第一百八十七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一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一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 | | |
|---|--|--|
| <p>杜魯奧膠探辦廣告無限公司</p> | <p>寰球廣告承攬廣告無限公司</p> | <p>太乙輪船輪船運送無限公司</p> |
| | | |
| <p>無十萬元</p> | <p>資本銀五萬元</p> | <p>資本銀二十萬元</p> |
| <p>股東 杜雲 杜豫甫均住四川 代表股東 杜雲住四川</p> | <p>股東 徐亮夫 金建卿 成敦甫 王芝泉 彭為桐 孫玦 楚朱 衛均住北京 代表股東 徐亮夫 成敦甫均住北京</p> | <p>股東 高榮桂 高聯成均住奉天 代表股東 高榮桂 高聯成均住奉天</p> |
| <p>本店設四川灌縣中正前清成豐民國十二年八月 支店設上海小東門外 鹹瓜街大王廟街</p> | <p>本店設北京香廠萬明路 支店設天津上海漢口</p> | <p>本公司設煙台海關街</p> |
| <p>民國十二年十二月</p> | <p>民國十二年十二月</p> | <p>民國十二年十二月</p> |
| <p>設立</p> | <p>設立</p> | <p>設立</p> |
| <p>第一百八十八號</p> | <p>第一百八十九號</p> | <p>第一百九十號</p> |

未完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為軍職人員勞績著擬請補官加銜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軍職人員勞績著擬請補官加銜以資鼓勵事竊准督理山東軍務善後事宜鄭士琦咨開臨案匪首孫英瑤就撫後地方逆迹昭著
經派兗州鎮守使張培榮會同五師十七團團長吳可章率隊將該匪首正法並勒令所部繳械遣散辦理迅速地方不驚業呈奉 指令准
其請獎茲取具履歷列表咨請核辦等因到部經加覆核列保人員均屬勞績著除鎮守使張培榮一員已另案給獎外其團長吳可章等擬
請准予分別補官加銜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開單具呈恭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結束臨案勞績著補官加銜人員開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五師額外參謀陸軍步兵中尉王亞猷 團附陸軍步兵中尉關書綸 督運長陸軍步兵中尉陳龍位 陸軍第二十混成旅排長陸軍步
兵中尉沈貴榮

以上四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第五師騎兵團連長陸軍騎兵中尉張運勛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上尉

第五師工兵營連長陸軍工兵中尉崔玉文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上尉

第五師連長陸軍步兵少尉劉漢鵬 向金甲 田秉禮 職五團排長陸軍步兵少尉商得功

以上四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第五師騎兵團排長陸軍騎兵少尉潘進忠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第五師連長陸軍職兵少尉李景芳 職兵團排長陸軍職兵少尉范崇璧 宋吉升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陸軍職兵中尉

第五師工兵營連長陸軍步兵少尉解汝楨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中尉

公電

國務院致各省區通電五月三十一日發
外交部

北京參議院衆議院王巡閱使馮檢閱使洛陽吳巡閱使西京齊巡閱使武昌蕭巡閱使天津王巡閱副使各省督軍管理督辦省長各總司令各護軍使承德歸化張家口都統鑒中俄交涉事自三月二十日奉大總統令由本部接收辦理以來當即遵令將閣議議決各端向蘇聯代表接洽該代表要求須先恢復邦交再開談判經於四月一日去牒詳述應行修正三端之重要冀其容納該代表迄未答復編經設法非正式接洽與之討論各項問題時續時阻殊費周章最近一句以來往返磋商不下二十餘次一再爭持備歷艱困俄代表亦表示相見以誠之意幸得解決茲將重行修正費議定各節詳列如下：一原定大綱協定第四條第二項中國政府聲明所有中國政府與第三者締結之一切條約協定凡有妨害蘇聯主權或利益者一概無效而蘇聯政府對我並無同樣之聲明殊與相互平等之旨有背因之再四堅持俄代表始允將上述中國所聲明一節刪去至蘇俄與外蒙訂有各項協定有妨礙中國主權者亦經力爭俄代表允將所有俄國自帝俄政府以來凡與第三者所訂立之一切條約協定等有妨礙中國主權及利益者中國始終不承認爲有效一節雙方會同聲明所謂帝俄政府以來即包括俄國臨時各政府及蘇聯政府而言如此措詞與我國所爭之國際平等相互主義及擁護蒙疆主權之宗旨均屬相符就此照允二外蒙蘇俄軍隊本應立即撤退其辦法雖可在會議中討論惟不應聲明附以條件致有違反領土主權之嫌經再四切商取消條件字樣該代表初則堅拒繼九考量最後以我力爭刪去條件字樣另加修正一示尊重領土主權三原定草案換文所有俄國在華牧產完全移交蘇聯政府一節按照中國法律外國政府及人民除各國教會外不得在內地購置地產若尤移交誠恐開一先例况俄教會散處各省非經詳查無由確知向其切實解釋要求緩議而彼持之甚急最後方允容納我國提議將蘇聯政府實際上所有之俄國教會房屋及地產按照中國法律及章程將在會議中商定惟北京及西山兩處俄國教會房屋地產應由蘇聯政府先行指定接收之中國人或中國機關中

六月一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政府可按照中國內地置產現行法律及章程將上述兩處教產設法移交如此與向章可無妨礙而其他教產仍定於會議時再行從長討論又俄代表亦提出兩端一爲大綱協定第十條所載蘇聯政府拋棄之租界及各項特權要求中國不轉移於第三國或任何外國人組織之團體查中國始終主張收回權利豈能將已收回之權利轉移於外人此項提議原合中國提案之精神途將方式與字句斟酌允可一爲放棄庚子賠款最初俄代表另提條件似有變更原議之意嗣經切實聲明教育基金政府素所注重最後商定除將該項賠款所擔保之各種優先債務清償外所餘之款完全充作提倡中國教育之用以上各項修正暨議定各件當經閣議通過呈請大總統核示奉令正式簽字已於本日上午十時在外交部與俄代表簽訂查中俄問題久懸未決因之兩國邦交未能恢復現在中俄協定既經本平等相互之精神及彼此尊重主權之宗旨繼續議定正式簽字不特多年懸案從此告一結束即中俄兩國人民所渴望之友好邦交亦得完全恢復除按照協定大綱立即籌備正式會議外特此電達院部卅一印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經營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 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探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四年畢業) 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沽本校 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十九日 附註 招考簡章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廳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盛宅啓事

敬啟者本宅有自置房一所在東四東邊路南前租與支興泰作合興公銅鋪堆房今支姓將房與本宅交回其欠外債務歸支姓自理不與本宅相干支姓與本宅立有字據為証特此聲明 盛宅謹啟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一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南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兩界張園北界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窩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將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東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籌募賑災公債處通告

籌募賑災公債處為通告事查本年五月三十一日為賑災公債第七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上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查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失契聲明作廢

先嚴常緒早年置有住房一所在內右二區東太平街二十號前因用款憑紅白契五套押借在外敝人於本年一月十二號備款完全贖回乘車歸家至東太平街下車便溺誤將該契據等均行遺落車上當即詢查無著即報地面立案請查復又登仁民報國強報懇謝聲明一箇月均未得獲敝人今已在警廳呈報遵章補領憑單以便投稅新契營業倘該項契據俟後無論何時發現均作廢紙特再聲明 唐鐵錕 唐鐵銓同啟

失契補稅聲明

氏原有祖置坐地一塊在外右五區城導橋街西首路北上坡南北二丈八尺東西一丈六尺二寸因老契遺失今聲明補稅紅契倘有此契復出概作無效 陶謝氏啟

股票息單遺失聲明

茲有陳成謀戶名中華匯業銀行股票息單自乙字第四三七號至乙字第四六六號止計每十股息單三十張又自丙字第一七七號至丙字第二二六號止計每五股息單六十張共計息單九十張合計票面六百股於本年五月十三日由粵來滬領息中途遺失除已向該行掛失外合行登報聲明無論中外人士拾得作為廢紙此佈 陳成謀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案查定期有利國庫券民國九年六月分九月分十月分十二月分暨十年三月分六月分展至十二年六月一日到期之本息現因財政困難再行展緩三個月償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遺失聲明

房契遺失事有祖遺房一所坐落在內右三區永睿胡同六號兩灰瓦房三間北棚一座先父自去年年末突患疾症迨至甲子年正月初四日病故彼時心緒昏亂事後檢查各件此房契遍尋無著今登報聲明如先父在時與親友處指此房契有借貸等情於兩星期內請臨舍下面議一切如係遺失若有檢拾者亦請於兩星期內送至舍下必有重謝否則逾期作為廢紙另行呈報立案另稅新契以憑營業 楊文郁等謹啟

●租房聲明

春明別業憑舖保租到劉懷德堂西柳樹井大街外右二區四十五號住房一所開設旅館並無押租舖底倒價房開塢場滲漏大小修理及添建房間均糸房主出資立有租約租摺裝修摺可證春明別業與前租戶美益飯店推盤受整字據載明一切生財傢俬器皿各項皆活動物品於所租房間及裝修毫無關糸租限滿期收房或續租概由房主自便權限分明 租房人春明別業 舖東周士楚 經理范麗水 房主人虞邱劉懷德堂謹白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十二年份商股正息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并報財政部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六月二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M-37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卿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罕見之書存人不可殫述且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滄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罕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二日星期一 第二千九百四十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

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

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

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份銀元七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 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通告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十三年二月一日至十

三年二月十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交

通部路政司編)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廣告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據外交總長顧維鈞呈稱遵令與蘇聯代表加拉罕於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將議定之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協定暨各項附件雙方會同正式簽字蓋印中俄邦交即於本日起完全恢復等語中俄兩國壤地相接睦誼素敦此次協定告成邦交重復本大總統披閱之餘彌深欣慰布告遐邇咸使聞知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令

簡任職存記汪長蔭著交內務部酌量任用党同穆著分發直隸陳其復范文英著分發山東萬宗乾著分發山西師景山著分發安徽汪張馭孫傳霖著分發江蘇徐兆溶著分發福建蓋廣增著分發熱河交各該省區長官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僑務局副總裁李欽著免本職另候任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任命吳仲實爲僑務局副總裁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彭昌楨署直隸第一高等審判分廳推事黃貞幹署吉林吉林地方審判廳推事鄭文秀署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事馮涵清署湖北第二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王德恒懇請辭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請任命趙緝熙爲京師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一日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六號 令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

呈請進叙本部僉事官等由

呈悉何超准進叙四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一日

| | | | | | | |
|-----------------------------------|---|---|--|--------------------------|------------------------------|---|
| <p>商號營業種類 大新染廠漂染 兩合公司</p> | <p>類股本 銀三萬元</p> | <p>無股 監董 無責任股東 李錦文 諸文綺 均住上海 有限責任股東 李稱侯住上海 董濼青住海門 沈選清住 寶山 陳葆初住南通</p> | <p>東本 支店 本店設上海英界南京路日新里 工廠設上海滬閩南拓</p> | <p>設立年月日 民國十二年四月</p> | <p>註冊年月日 民國十二年十月</p> | <p>註冊事由 註冊號數 兩合公司 第三十七號</p> |
| <p>廠明染織染織 兩合公司</p> | <p>資本銀三十萬元 無限責任股東 諸善寶 陸芹 記 張無爲均住上海 張星 記住松江西門外東塔弄 諸幼慧住閩行鎮西街 有限責任股東 濟記等三十四家</p> | <p>本店設江蘇上海西門 斜橋南首荷花園</p> | <p>民國七年 六月</p> | <p>民國十二年 十一月</p> | <p>改正 兩合公司 第三十八號</p> | |

破 謝 公 報

六月二日第一千九百四十五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二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五號

| 商號 | 資本 | 股數 | 監察人 | 董事 | 支店所在地 | 設立年月日 | 註冊年月日 | 註冊事由 | 註冊號數 |
|----------------------|--------------------|----|---|--|------------------------------|---------|---------|------|---------------------------|
| 中華火柴製造火柴有限公司 | 銀三十萬 元 | 無股 | 監察人 胡鑾銘住南匯縣 常卿住上海 | 董事 朱子瀛 陸兆麟 丁慎 龐 宋漢甫 陳伯藩均住上海 | 本店設江蘇南匯縣周浦市 支店設江蘇上海英租界廣東路 | 民國十二年五月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設立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四十三 號 |
| 新新機器機器粉有限公司 | 銀五十萬 元每股一 千元 | 無股 | 監察人 馮韻秋 朱靜安均住 上海 | 董事 龔心銘 施善睦均住上 海 高鳳德 袁堯村 朱贊 思均住杭州 | 本店上海曹家渡 支店設上海南京浙江 安徽 | 民國十年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增加股本 | 第八百四 十四號 |
| 科通輪船輪船 股份有限 公司 | 小銀洋十 萬元 | 無股 | 董事 傅紹禹住山東福山縣 李書雲住山東蓬萊縣 畢明 齊住山東文登縣 馬秀臣 慕文序均住山東黃縣 孫金 甫 譚維中均住山東牟平縣 王仲騰住山東黃縣 鹿玉 軒住山東福山縣 監察人 王起元 孫景三 黃 廷弼 王浩生均住山東牟平 縣 | 本店設煙台 | 民國十一年四月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 | 第八百四 十五號 |

未完

四

通告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十三年二月一日至十三年二月十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交通部路政司編)

| 路別 | 客運進款 | 貨運進款 | 雜項進款 | 共計進款 | 與上年本旬比較 | | 自一月起累計比較 | |
|-----|--------|--------|------|-------|---------|-------|----------|---------|
| | | | | | 增 | 減 | 本年 | 與上年本期比較 |
| 京漢 | 10978元 | 4288元 | 42元 | 5559元 | 2200元 | 元 | 3535元 | 2347元 |
| 京奉 | 1055元 | 1686元 | 147元 | 2888元 | 元 | 1843元 | 2832元 | 4956元 |
| 津浦 | 1554元 | 17475元 | 826元 | 3273元 | 235元 | 2597元 | 3953元 | |
| 京綏 | 2943元 | 840元 | 975元 | 3348元 | 288元 | 2267元 | 375元 | |
| 滬寧 | 1355元 | 247元 | 47元 | 1549元 | 856元 | 954元 | 294元 | |
| 滬杭甬 | 5483元 | 641元 | 47元 | 6171元 | 47元 | 3995元 | 579元 | |
| 正太 | 2288元 | 373元 | 14元 | 4435元 | 873元 | 5003元 | 577元 | |
| 廣九 | 1977元 | 114元 | 元 | 2091元 | 1044元 | 740元 | 758元 | |
| 青長 | 1352元 | 370元 | 101元 | 4423元 | 753元 | 3957元 | 6910元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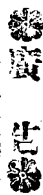
政府公報 通告

六月二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五號

| | | | | | | | |
|----|------|-------|------|-------|-------|-------|-------|
| 道清 | 四〇三 | 二二六七 | 五八二 | 二九五三 | 八五五 | 一五六六 | 三五三 |
| 隴海 | 一三八二 | 一八九五 | 二〇八 | 三四六 | 三二六 | 三五九二 | 一三三三 |
| 汴洛 | 一六四九 | 二七六七 | 三九 | 三六七五 | 四四九 | 二八三六 | 四八三九 |
| 湘鄂 | 二五九 | 二二二七 | 一 | 二二六七 | 二六一九 | 一六八八 | 七九〇七 |
| 株萍 | 一九四 | 五六三 | | 七〇四 | 廿五 | 五七六六 | 六九四 |
| 漳厦 | | | 四六 | 四六 | 二〇八四 | 三三 | 七六〇 |
| 四洮 | 五七九 | 一〇四〇 | 一三四 | 二六五三 | 三三六七 | 五三八五 | 三二五五 |
| 膠濟 | 五〇九 | 八七三三 | 五七 | 一四六一 | 六四四〇 | 二九九〇八 | 六八五九 |
| 總計 | 七六六〇 | 二二〇三三 | 二六四六 | 一五八四九 | 六四七四六 | 一四六六五 | 二四四七五 |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為通告事本廳執行馬德山等訴發門義等欠債一案已將所封發門義所有大蔣家胡同三合興豆付房舖底拍賣與金凱臣並點交管業在案惟該舖底原有字據迭經嚴追發門義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書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一年五月三十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勳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 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郵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停籤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惡願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盛宅啓事

敬啟者本宅有自置房一所在東四東邊路南前相與支興泰作合與公銅鋪堆房今支姓將房與本宅交回其欠外債務歸支姓自理不與本宅相干支姓與本宅立有字據為証特此聲明 盛宅謹啟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兩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兩界張園北界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窰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將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日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東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籌募賑災公債處通告

籌募賑災公債處為通告事查本年五月三十一日為賑災公債第七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上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查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失契聲明作廢

先嚴常緒早年置有住房一所在內右二區東太平街二十號前因用款憑紅白契五套押借在外敝人於本年一月十二號備款完全贖回乘車歸家至東太平街下車便溺誤將該契據等均行遺落車上當即詢查無著即報地面立案請查復又登仁民報國強報懇謝聲明一箇月均未得獲敝人今已在警廳呈報並章補領憑單以便投稅新契管業偷該項契據俟後無論何時發現均作廢紙特再聲明 唐鐵錫 唐鐵銓同啟

失契補稅聲明

氏原有祖置墾地一塊在外右五區城隍廟街西首路北上坡南北二丈八尺東西二丈六尺二寸因老契遺失今聲明補稅紅契倘有此契復出概作無效 陶謝氏啟

股票息單遺失聲明

茲有陳成謀戶名中華匯業銀行股票息單自乙字第四三三號至乙字第四六六號止計每十股息單三十張又自丙字第一七七號至丙字第二三六號止計每五股息單六十張共計息單九十張合計票面六百股於本年五月十三日由粵來滬領息中途遺失除已向該行掛失外合行登報聲明無論中外人士拾得作為廢紙此佈 陳成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十二年份商股正息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并報財政部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六月二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AFEVA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租房聲明

春明別業憑舖保租到劉懷德堂西柳樹井大街外右二區四十五號住房一所開設旅館並無押租舖底倒價房間坍塌滲漏大小修理及添葺房間均系房主出資立有租約租摺裝修摺可證春明別業與前租戶美益飯店推盤受盤字據載明一切生財傢俬器皿各項皆活動物品於所租房間及裝修毫無關係租限滿期收房或續租概由房主自便權限分明 租房人春明別業 舖東周士楚 經理范麗水 房主人虞邱劉懷德堂謹白

遺失聲明

房契遺失事有祖遺房一所坐落在內右三區水窰胡同六號兩灰瓦房三間北棚一座先父自去年年末突患痰症迨至甲子年正月初四日病故彼時心緒昏亂事後檢查各件此房契遍尋無著今登報聲明如先父在時與親友處指此房契有借貸等情於兩星期內請臨舍下面議一切如係遺失若有檢拾者亦請於兩星期內送至舍下必有重謝否則逾期作為廢紙另行呈報立案另稅新契以憑管業 楊文郁等謹啟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傳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罕見之書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罕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二第二千九百四十六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如途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爲耆紳史汝箴節孝

婦蔡陳氏安張氏賢孝婦趙曹氏等行誼

難能懇請特褒繕單呈鑒文(附單)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王用中著頒給七獅軍刀一柄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派陸徵祥為國際保工會第一委員蕭繼榮為第二委員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農商總長顏惠慶

交通總長吳毓麟

凌漢馬吉笏均授為陸軍少將紀清愈崔樹椿杜雙祿均授為陸軍步兵上校馬顯圖張永勝解立昌均授為陸軍騎兵上校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華承禧授為陸軍步兵上校陳保荃殷同福均加陸軍步兵上校銜李綽授為陸軍一等軍需正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授沈祖培為陸軍騎兵中校並加上校銜陳武為陸軍礮兵中校並加上校銜何之銘陳廷修劉乘雲牛桂林李純張九如趙璞余端葉百熙張桐郊韓志徵李允文王雲岳閻桂姜成和為陸軍步兵中校李天懷李士傑為陸軍騎兵中校閻飛龍為陸軍礮兵中校李廣鏗戴東傑陳桂生余介揚占元陳葆楨王兆宣蕭延勝李樹德張清雲程文熙顧培之

王仲仁魏志忠許學濂陸先標張連仲樊勝得錫嶺楊茂林劉魁祥李文亭彭興傳秦元智劉連陞張得勝羅鈞喬尙嶺高振國慕廷魁陳光甫王巨臣劉天秩周廷潤祁玉魁康谷海張振清賈文采公長富翟振山何學瑞鹿文蘭袁慕洲傅景隆張明文張樹奇杜耀棠陶雨亭趙根源張玉信牛鍾濬石占魁栗樹全杜占鰲趙廣儒孟昭魁呂忠良楊殿魁甄仁傑蕭俊王秀德王化鵬賈琴璋李仲彥爲陸軍步兵少校楊得功范鴻祥吳清浦張文俊張恩澤爲陸軍騎兵少校何徵耿玉文蕭鴻恩爲陸軍工兵少校段吉符郭毓塘左繼棠楊鴻賓爲陸軍二等軍需正方澄孫廷淵爲陸軍三等軍需正楊欽羅守誠褚尙慎趙德俊陸宏樾爲陸軍三等軍醫正李迺昌爲陸軍二等獸醫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授馬祐昌爲陸軍步兵中校李富申鳳崗爲陸軍騎兵中校馬正午爲陸軍步兵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高文進爲陸軍第十三混成旅騎兵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山東省長熊炳琦呈考察吏治審擇賢否擬請分別獎懲等語棲霞縣知事高彤治理明通羣情愛戴署安邱縣知事潘時琮老成練達任事精勤館陶縣知事管祖式學識優長政平訟理均著以簡任職交院存記調署鄆城縣知事任師尙才識練達措施悉當著俟薦任實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升用調署齊東縣知事黃春煦廉潔自矢勤求治理調署濰川縣知事黃澤沛辛

勤撫字力求便民署章邱縣知事任方同才具開展聽斷公允署蓬萊縣知事張棟銘才識敏捷輿論翕然平度縣知事張寅誠正篤實辦事穩練署聊城縣知事方午有守有爲循良之選署清平縣知事李傳煦勤求民隱纖悉靡遺署冠縣知事揭日訓持躬清白沈毅有爲署夏津縣知事藍晉琦操行不苟地方綏靖調署濟寧縣知事項葆植精練有爲實事求是署滋陽縣知事張倬措施精詳庶政就理調署齊河縣知事陳訓經通達治體躁釋矜平署博山縣知事田立助聽斷勤能公平夙著調署濰縣知事郁濬生理繁治劇任事實心署即墨縣知事曹繼務持政體所至有聲署高唐縣知事易揚遠守正不阿廉明有爲德縣知事林介鈺勸精圖治匪徒斂跡城武縣知事張鼎臣孜孜求治勞瘁不辭署曲阜縣知事汪迺駒年富力強幹練精勤均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辦理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二日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訓令第四十四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據國務總理孫寶琦呈准兼江西省長蔡成勳咨呈前任金谿縣知事梁逢中疏脫要犯請交付懲戒等語梁逢中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二日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核陸軍部咨請獎勵直軍撫卹調查處在事出力人員聶慶信等官職由

呈悉聶慶信准以簡任職存記任庭祺王永昌均准以簡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八號

令外交總長顧維鈞

呈請叙秘書官等由

呈悉劉錫昌准叙三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八十九號

令外交總長顧維鈞

呈挪威政府贈予前駐挪威使館隨員毓鋆勳章應否收佩請示遵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彙案請補軍官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凌漢馬祐昌等均已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彙案核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華承禧沈祖培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如擬分別補官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准管理西陵事務薄琳咨請以增祺陞補防禦等缺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陞補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官佐積勞病故暨因公殞命人員分別核給卹金年金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察東騎兵第一支隊勦辦蒙俄各匪臨時支用各款擬請准予照支由

呈悉准予照支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二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濟南商辦 乾豐紡紗 第一廠股 分有限公 司</p> | <p>同豐機製 鈣粉廠股 分有限公 司</p> | <p>揚子機器 製造股分 有限公司</p> | <p>有限</p> | <p>機製鈣粉有限</p> | <p>製造有限</p> | <p>銀一百五十萬元</p> | <p>銀十五萬元 每股銀一百元</p> | <p>銀一百十八萬四千九百兩</p> | <p>董事 王子春住天津 穆伯仁 宮淑芳 成逸庵均住濟南 陳子林住天津 張少卿 黃吉甫 張憲臣均住濟南 張傑臣住天津 監察人 王星齋住上海 章瑞 亭住天津</p> | <p>董事 王星齋住山東海陽縣 王幹卿 秦星垣均住山東齊東縣 廉讓之住山西汾城縣 辛祐三住山東章邱縣 劉 玉峯住山東濰縣 王仲民住 山東齊河縣 高佐臣 李敬 山 孫蘭芝均住山東章邱縣 狄省三住山東德平縣 胡 近露住山東齊東縣 李後軒 住浙江蕭山縣 監察人 王紹唐住山東齊東縣 張子遠住山東濰縣</p> | <p>董事 葉景葵 李維格 王勳 均住上海 監察人 盛寅頤住上海</p> | <p>本店設濟南</p> | <p>本店設濟南商埠緯北路</p> | <p>本店設漢口法租界</p> | <p>民國十二年六月</p> | <p>民國十一年二月</p> | <p>前清光緒民國十二年十二月改正</p> | <p>第八百四十六號</p> | <p>第八百四十七號</p> | <p>第八百四十八號</p> |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三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六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三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六號

| | | | |
|---------------------------------------|---|---|-------------------------------------|
| <p>羅源瑞源運售食鹽有限公司 羅源股份有限公司</p> | <p>銀一萬元 董事 游維助住羅源李園坂 鄭建新住羅源十字街 陳炳 章住事德西門街 監察人 游登祥住羅源西門外 黃寶實住羅源司前街</p> | <p>本店設福建羅源縣城內 民國十年 八月 民國十二年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四十九 號</p> |
| <p>合興成採木 木股分有 限公司</p> | <p>有限 銀五萬六 千五百元 蕭養精住陳春城裡 馬空古住 遼陽城裡 羅鏡鳴住延吉六 道清 戰義三住陳春城裡 史彰民住慶安縣靠山屯 金 家爵住陳春城裡 盧同善住 陳春城裡</p> | <p>本店設陳春縣 汪河 民國十二年 年十二月 二十日 民國十二年設立</p> | <p>第八百五 十號</p> |
| <p>羅東增益製造火柴有限公司 火柴股分 有限公司</p> | <p>銀十萬元 董事 萬子玉 樂勤甫 張希 曾 王碧卿 邵芳亭均住羅 源縣 監察人 高傑臣 李漸廷均住 羅源縣</p> | <p>本店設山東即墨縣 民國九年 十月 民國十二年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五十一 號</p> |

| | | | | | | | |
|-------------------------------------|-----------|---|---------------------------------------|---------------|--------------|------------|---------------------------|
| 中華工業機器仿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花邊及其 他織品 | 銀五十萬 元 | 董事 林寶琛 劉鴻生 趙晉 楊登侯 姜炳生 杜家 神 劉吉生 劉然青 張鶴 曹錫庚 郭仰良 師潤 清 陳文鑑均任上海 監辦人 李悅生 朱樹喬 林 嘉登 張伯榮均住上海 | 本店設上海公共新租 界白利南路 支店設上海英租界四 川路 | 民國八年 七月 | 民國十二年 年十月 | 增加股本 改正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五十二 號 |
| 恒安輪船輪船運送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公司 | 銀三十萬 元 | 董事 張延鍾 伍重華 方椒 伯 袁履登 丁伯逸均住上 海 監察人 丁錫鈞 張延鍾均住 上海 | 本公司設上海 | 民國十二年 年三月 | 民國十二年 年十月 | 設立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五十三 號 |
| 正德滑石滑石 股份有限 公司 | 銀五十萬 元 | 董事 李 謙 李樹珂 饒象 賢 李有成 童心純均住貴 溪城內 監察人 杜 苦任貴溪城內 | 本店設江西貴溪縣城 支店設江西盛源鎮流 口鎮 | 民國十二年 年十一月 | 民國十二年 年十月 | 設立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五十四 號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三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六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三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六號

| | | | | |
|-------------------------------------|--|--|------------------------------------|-------------------------------------|
| <p>蘇州雙馬機製火柴有限公司 第二火柴股份有限公司</p> | <p>規銀六萬 董事 宋煒臣住漢口 董英泰 夏瑞慶均住上海 監察人 葉贊剛住上海</p> | <p>本店設江蘇吳縣境內 十一都二十二圖胥門 外小日臨橋西首</p> | <p>民國十年 四月 年十月 設立</p> | <p>第八百五十五號</p> |
| <p>裕興商輪船運送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p> | <p>銀八萬元 董事 黃秀齋 張蔭公 黃稚 耶 朱新美 黃秀村 董運六 泉 高价人均住上海 監察人 徐蘭墅 夏仲芳 吳 抱一均住上海</p> | <p>本公司設上海南市十 六舖</p> | <p>民國十一年 十月 年十月 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五十六 號</p> |
| <p>華新水雷承攬水雷工程 有限公司 水雷材料</p> | <p>銀四萬元 董事 蔣月孫 薛培良 謝世 權 沈春芳 劉公幹 陳幼 青 毛伯如均住上海 監察人 吳惠卿 章雲龍均住 上海</p> | <p>本店設上海法界發飛 路一二八號 支店設上海新北門內 陔川路一號</p> | <p>民國十二年 一月 年十月 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五十七 號</p> |

未完

十

以上三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執照乘德字樣匾額

一現存裝設晚年七十二歲四川彭水縣人幼即知孝親勞奉養子道無虧長則顯揚嫗親默體意旨父母病躬侍湯藥食俱廢及遭大故哀毀成疾清血痛了西本色大德倡辦平糶首先捐款復募集多金民食賴以接濟又整理義渡添籌款項重修渡船每屆年終對於鄉里貧乏給資度歲

一現存汪良傑年六十歲江蘇灌雲縣人善事父母曲盡子職務獲歡心父母病親侍湯藥衣不解帶及遭大故哀痛逾恆喪葬盡禮辛亥改革士興遷居者捐款項創立保衛團地方以安戚族貧乏及無力求學者或贈以田賦或資以學費鄉里益難復周濟不遺餘力

一已故劉雲書所隸天津縣人生有至性事親以孝聞母病日夕侍側親食俱廢及遭大故哀毀骨立廬墓終制水縣水災設所救濟全活甚衆咸里急難竭力拯救不使失所

一已故徐學照江蘇宜興縣人孝事父母母先意承志父母病親侍湯藥食俱廢及遭大故哀痛欲絕喪葬如禮清光緒丙子重建本鄉東武昌橋重修市橋及青點橋行人稱便辛已創設西書院癸亥改辦西兩等小學堂造就甚衆庚子建築宗祠屋宇平日對於戚族貧獨者給以衣食孤寡者供其贍養急難者力營救貧病死亡者贈以醫藥棺交受者感德至今稱道不置

以上四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依仁踐孝字樣匾額

一現存喻金三年七十歲江西臨川縣人敬事長兄分多潤寡兄殯後教養姪子並為婚娶清光緒間重修河瀛橋創築本城東門外石路改建汝水隄基添設渡船宣統間倡辦竹溪兩等小學堂地方實受其惠秉性誠樸立品端正排難解紛鄉人悅服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第三第五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令德孔昭字樣匾額

一已故徐思謙浙江常山縣人前清舉人直隸候補道分發江蘇任用簡七職清光緒壬辰在本籍創辦積穀丙申地方組織育嬰堂捐銀二千元以為之倡曾主定陽書院講席培植士子甚衆品行端飾鄉望允孚親族困苦竭力救濟至今人咸稱之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三第五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模範精神字樣匾額

一現存蔡陳氏年五十六歲江蘇東台縣人蘇紹南之妻孝事翁姑能節歛心本籍濱海寇盜出沒清室統間鄉鄰籌創辦練苦無經費捐衣百套布八十疋以成其事民國九年歲捐穀二千石辦賑每年復捐施棺木散放多賑鄰里貧乏婚葬不能成禮及求學無費者竭力扶助毫無吝色三十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七年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六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兼節體範字樣匾額

一現存安張氏年五十三歲京旗額白漢軍人安鍾捷之妻奉侍翁姑如事父母曲盡婦道能得歡心勤儉治家賢樸內助教養孤子卓著義方鄰里之孤苦無依及婚葬無力者竭力周濟毫無色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五第六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巾幗完人字樣匾額

一已故趙曹氏江蘇常熟縣人趙士蓮之妻事父母翁姑均以孝聞先意承志務博歡心在籍熱心公益慨捐款項相夫以敬教子成名族鄰里之貧乏竭力周濟慎密不惜

一已故袁李氏河南正陽縣人袁家驥之妻事重剛克貞順道祖姑及姑有疾親侍湯藥衣不解帶祖姑歿營營喪禮並盡哀事翁姑尤能先意承志務得歡心民國元年在本籍購置義地十餘畝惠及貧民又創設慈善局廣施醫藥三年在信陽購置義地二十餘畝掩埋屍骨又設立仁民醫院每日施診九年信陽風災飭人掩埋無尸骨又善持家使夫無內顧之憂教子有方延師課讀俾克成立族中之極榮

一已故黃徐氏廣東龍川縣人黃吳培之妻奉事翁姑極其孝謹姑病日夜侍側湯藥親調衣不解帶任水懸遙溪添造渡船並置產生息以濟夫永久工食之費行旅中賴相夫教子卓著賢聲

以上三人核與張揚榜例第一條第一第三第五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旌匾額

一現存張胡氏年九十二歲不天養孫人張建中之妻述事翁姑克勤婦道翁姑病調湯進藥雖勞不倦及遭大故齋禮盡哀清光緒甲午之役

一現存梁吳氏年八十歲江蘇鹽城縣人梁成文之妻謹事其姑如事父母秉性至孝婦道無虧民國五年慨捐三千餘元創遺本鄉萬福橋行人稱便相夫教子卓著賢聲

一現存張林氏年八十歲江蘇江都縣人張永鉅之妻奉事翁姑水順意相翁姑年老多病親侍湯藥衣不解帶治家勤儉耕分夫勞有子五人

一現存俞氏年七十八歲江蘇淮安縣人俞奎章之妻善事其姑克盡婦道姑病飲食湯藥躬親調護勞瘁不辭操持家政得理井然課子有方深明大義成廣中之孤寡無兩者養以終身貧乏不能自存者給資營業並捐置義地以為貧民之葬所

一現存黃曾氏年七十歲廣西賓陽縣人黃文傑之妻奉侍翁姑克盡婦道先意承志能得歡心翁姑病弱侍湯藥朝夕不懈及遭大故哀痛逾恆處理家政使夫無內顧之憂教子有方俾克成立鄰里中之死亡不能殮者助以資財使克成禮

一現存王吳氏年六十九歲直隸遵安縣人王壽彭之妻善事翁姑先意承志孝養無違姑病晝夜調護飲食湯藥必躬必親計三閱月毫無倦容及遭大故哀痛逾恆喪葬盡禮相夫教子卓著賢聲夫弟夫婦早故遺有子女代為教養並為婚嫁

一現存曹田氏年七十歲京兆武清縣人曹樹棠之妻事姑以孝婦職無虧姑病湯藥親營不辭勞瘁相夫教子卓著賢聲鄰里戚族之貧不聊牛者給以衣食無遺餘

一現存張張氏年七十歲湖北穀城縣人張大廣之妻孝事重堂承歡左右祖姑及翁姑病調湯進藥衣不解帶及遭大故哀痛逾恆喪葬盡禮相夫勤儉內顧無憂教子有方俾克成立廣博貧乏歲時給以錢米受其惠者甚衆

敬 肅 公 報 公 文

六月三日第一千九百四十六號

一現存嚴賢氏年六十歲江蘇南通縣人嚴在權之妻事翁如父孝道無虧翁病隨夫侍湯藥親調歷久不懈及遭大故哀痛逾恆喪驗如禮相夫有道內政井然教子有方深明大義戚族鄰里之稱貸者雖與質給與毫無吝色

一現存韓丁氏年六十四歲江蘇泰興縣人韓承祖之妻孝事翁姑如事父母姑患瘋症纏綿牀褥飲食起居躬親調護湯藥尤肯污穢親臨姑廢佐夫喪葬盡禮盡哀相夫教子卓著賢聲族中貧不聊生者給資費商無力求學者助以學費

以上八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五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慈孝揚麻字樣匾額

一現存唐家氏年七十二歲廣西賓陽縣人唐瑞賢之妻孝事翁姑至敬禮節端後姑因喪子失明調護扶持數年不懈事翁尤善體意信能得歡心相夫治家賢內助教養孤子卓著義方三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丁朱氏年六十一歲江蘇高郵縣人丁榮昌之妻孝事翁姑克勤克儉寸意承志務博歡心翁姑病親侍湯藥晝夜不懈及遭大故以誌逾恆相夫教子卓著賢聲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莊耿氏直隸阜平縣人趙相蘭之妻善事舅姑孝謹風至浣衣進食事必躬親定省晨昏毫無倦怠及舅姑殘盡盡禮持家政克儉克勤為夫立嗣以延宗祿二十二歲夫故六十八歲歿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已故曹許氏安徽歙縣人曹承鑄之妻事翁姑孝婦道無虧居孀後家成益貧耕紡織以供甘旨翁姑病奉侍周至衣不解帶及遭大故盡禮盡哀治家勤儉耕作親操教養遺孤義方卓著二十歲夫故五十歲歿計守節三十一年

以上四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五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抱淑完貞字樣匾額

一現存胡馮氏年八十歲江蘇銅山縣人胡樹齡之妻善事舅姑如事父母姑病瘳痺必需人調護扶持曲體意情務得歡心清光緒間地方荒歉煮粥以餉鄉里飢貧全活甚眾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現存朱彭氏年五十五歲山東單縣人朱得爵之妻謹事祖姑定省不廢祖姑老病纏綿晝夜侍疾湯藥親漬衣不解帶祖姑歿哀痛逾恆喪驗如禮戚族鄰里之孤苦無依及貧困不能存活者或給資使營商業或教養使其成立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七年

一現存張李氏年五十歲直隸天津縣人張式洪之妻孝事翁姑克盡追能得歡心清光緒庚子之亂姑因驚致病奉侍湯藥衣不解帶及遭大故盡禮盡哀戚族鄰里之貧寒求助及緩急相告者慷慨仗助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二十二年

以上三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六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婦德綱維字樣匾額

一現存高賢氏年六十一歲河南鄆陵縣人高霞之妻持家以儉白躬撫教子有方時加勸勉親族鄉鄰中之子弟無力求學者竭力仗助至成其事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陸王氏浙江杭縣人陸家助之繼妻料理家政綱紀謹嚴教養前室之子不異所生督課尤殷愛勞兼備鄉里急難捐金周卹親族貧乏慷慨仗助二十九歲夫故四十九歲歿計守節二十年

以上二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五第六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砥節標行字樣匾額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開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
四年畢業一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盛宅啓事

敬啟者本宅有自置房一所在東四東邊路南前租與支與泰作合興公鋪鋪堆房今支姓將房與本宅交回其欠外債務歸支姓自理不與本宅相干支姓與本宅立有字據為証特此聲明 盛宅謹啟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三日第一千九百四十六號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南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南界張園北界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窰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將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日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東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即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籌募賑災公債處通告

籌募賑災公債處為通告事查本年五月三十一日為賑災公債第七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上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查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失契聲明作廢

先嚴常緒早年置有住房一所在內右二區東太平街二十號前因用款憑紅白契五套押借在外敝人於本年一月十二號備款完全贖回乘車歸家至東太平街下車便溺誤將該契據等均行遺落車上當即詢查無著即報地面立案請查復又登仁民報國強報懇謝聲明一箇月均未得獲敝人今已在警廳呈報遵章補領憑單以便投稅新契管業偷該項契據俟後無論何時發現均作廢紙特再聲明 唐鐵錕 唐鐵銓同啟

失契補稅聲明

氏原有祖置地一塊在外右五區城隍廟街西首路北上坡南北二丈八尺東西二丈六尺二寸因老契遺失今聲明補稅紅契倘有此契復出概作無效 陶謝氏啟

股票息單遺失聲明

茲有陳成謀戶名中華匯業銀行股票息單自乙字第四三三號至乙字第四六六號止計每十股息單三十張又自丙字第一七七號至丙字第二三六號止計每五股息單六十張共計息單九十張合計票面六百股於本年五月十三日由粵來滬領息中途遺失除已向該行掛失外合行登報聲明無論中外人士拾得作為廢紙此佈 陳成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十二年份商股正息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并報財政部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六月二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AMEVA 特此奉告 總理阿羅納謹啟

遺失聲明

房契遺失聲明
 房契遺失聲明
 一所坐落內有三區永寧胡同六號南灰瓦房三間北側一座先父自去年年末突患疾症治至甲子年正月初四日病故彼時心緒昏亂事後檢各件此房契遍尋無著今登報聲明如先父在時與親友處以此房契有借貸等情於兩星期內請臨舍下面議一切如係遺失若有檢拾者亦請於兩星期內送至舍下必有重謝否則逾期作為廢紙另行呈報立案另稅新契以憑管業 楊文郁等謹啟

徽章遺失聲明

敝人肄業中大領有二二七九號徽章於客冬遺失除向本校聲明作廢補領新章外特此聲明 陶鑑白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狼狻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螭龍鸞鷲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藥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裕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游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精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種精印發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四日星期三第二千九百四十七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第二二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半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目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步軍統領咨請以

關玉恒等陞補協尉等缺文(附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健銳營事務長官

江朝宗咨請以穆克泰等陞補木營前鋒

校員缺繕單呈鑒文(附單)

廣告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外交總長顧維鈞呈特派福建交涉員王壽昌請免本職另候任用王壽昌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任命羅忠誠為外交部特派福建交涉員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財政總長王克敏呈潼關監督段大信呈請辭職段大信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任命楊朝斌為潼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任命張濟元浚必達為陸軍部參事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趙崇愷陳登山為陸軍部司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吳廣啟為陸海軍會計審查處處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海軍總長李鼎新

陸軍總長陸錦海軍總長李鼎新呈請任命徐振鵬遲春榮為陸海軍會計審查處科長均照

六月四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七號

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海軍總長李鼎新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錢崇培賈世瑤爲科長傅長民孫以驥爲一等法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趙君慶授爲陸軍職兵上校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授劉毓琬孫家麟爲陸軍步兵中校宋保忠爲陸軍騎兵中校南一申蘇爾昌爲陸軍職兵中校王澤民爲陸軍工兵中校杜雙祿爲陸軍步兵少校並加中校銜邢鳳旭爲陸軍步兵少校游瀚波申鳳崗爲陸軍騎兵少校鄧衍存何芝清爲陸軍職兵少校關學淵加陸軍騎兵少校銜趙季駿張長泐王德馥劉恩融爲陸軍二等軍需正劉炳文陸壽恒王世鑫許鴻俊爲陸軍三等軍需正劉家善爲陸軍二等軍醫正李樹仁龔憲聲劉調元王如篋周乾鏗爲陸軍三等軍醫正焦錫經爲陸軍二等獸醫正冀良秀宋爾卓爲陸軍三等軍法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田聯會爲督理河南軍務善後事宜公署副官長陳寶琮爲軍務課課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直魯豫巡閱使吳佩孚呈秘書長郭緒棟在軍積勞病故擬懇特准照特任職例從優給卹等

語郭緒棟才猷宏遠學識淹通久在戎行勞績卓著准照特任職例交國務院陸軍部從優議卹以彰勸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三日

大總統訓令第四十五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據國務總理孫寶琦呈准兼署甘肅省長陸洪濤咨呈前署武山縣知事何瀛曾疏脫押犯請交付懲戒等語何瀛曾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三日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前安徽省長呂調元呈保實員案內儲莘一員以簡任職存記擬請照准由呈悉儲莘准以簡任職交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江西靖安縣警察所警佐潘秉忠積勞病故擬請援例給卹由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准安徽省長咨請分別任免全省警務處科長擬請照准由

呈悉劉大經准予免去職務並准以王先春派充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軍職人員勞績卓著擬請分別補官加銜繕單呈鑒由

呈悉趙君慶劉毓琬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加銜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八百九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各省區及各軍隊此後訂購軍械擬即由部代購以免流弊呈請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准察哈爾都統張錫元咨護軍校多爾濟寧布因病懇請休致應請照准由

呈悉准予休致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一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年班王貝勒貝子公等因故不克來京值班彙呈請准給假由

呈悉均准給假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唐努烏梁海蒙員達克丹情殷內向來京覲見請准其常川駐京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經班喇嘛等因故請假擬請照准由

呈悉均准給假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核敖汗親王預保次子噶勒桑扎布備襲爵職並授爲公銜頭等台吉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三日

農商部布告(續第二千九百四十六號)

| | | | | | | |
|--------------|------|---|------------------|----------|---------|----------------|
| 山東樂山林業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董事 楊謙齋住洛口鎮 李仲侯住東城根 監察人 井祿堂住洛口鎮 | 本公司設在濟南東流 | 民國十二年四月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第八百五十八號 |
| 浙江興業興業銀行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董事 王錫榮住杭縣 張光華住吳興縣 謝永康住杭縣 許文海住吳興縣 孫光瀾住嘉興縣 孫家驊住嘉善縣 鄭鑑詩住杭縣 邢禮錦住吳興縣 章坦住紹興縣 沈方中住杭縣 監察人 程李厚住安徽 鄧景韓住吳興縣 汪文鏗住安徽 俞宗漢住吳興縣 孫壽琪住紹興縣 | 本店設杭城忠孝巷 |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百五十九號 |
| 武林薄紙造紙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董事 俞丹屏 斯慶蕃 徐青 前 周恭先 王兩泉 金溶 仲均住杭州 田時霖 嚴成 德均住上海 韓守藩住蕭山 監察人 倪幼亭 蔡諒友 陳秉衡均住杭州 | 本店設浙江省城和睦 支店設世辰橋 | 民國十一年十月 | 民國十二年十月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百六十號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四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七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四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七號

| | | | | | | |
|--|-------------------|---|--------------------------|----------------------------|-----------|-------------------------------------|
| <p>景泰進出經營呢絨有限 口行股份五厘五金 有限公司職員進出 及上產出</p> | <p>銀六萬兩</p> | <p>董事 余葆三 顧子鑾均住天 津路 周茂蘭住漢口路 蔡 榮孫住威海衛路 馬德宏住 天津路 陳景堪住仁記路 邵樹華住上海梅白格路三號 里</p> | <p>本行設上海公共租界 仁記路</p> | <p>民國十二年一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p> | <p>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六十一 號</p> |
| <p>中和絹絲綉絲紡織有限 紡織股份 有限公司</p> | <p>銀五萬兩</p> | <p>董事 沈桐叔 黃式章 沈長 庚 杜茂泰 朱禮耕均住上 海 監察人 林良三 王彬彥均住 上海</p> | <p>本店設上海閘北金陵 路</p> | <p>民國十一年八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p> | <p>設立</p> | <p>第八百六 十二號</p> |
| <p>浙江實業商業銀行有限 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p> | <p>銀二百萬 元</p> | <p>董事 朱榮璋 盧學溥 孫世 偉 曾宗鑒 陸福振 管祥 麟 李銘 陳謙 岑德廣均 住上海 樓景陣 陳大昀均 住蕭山 胡道源住紹興城內 錢永銘住北京 監察人 朱佩珍 蔣鴻林 徐 業 夏循坦均住上海 金文 粹住蕭山</p> | <p>本店設上海 支店設漢口杭州</p> | <p>民國十二年三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p> | <p>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六十三 號</p> |

未完

八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步軍統領咨請以關玉恒等陞補協尉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協尉等缺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步軍統領咨開該部年德壽田德山等呈稱此次拿獲連次搶劫盜犯內備保等一案破獲迅速所有原單此案官弁關玉恒等均係獲盜尤為出力懇請提陞以資鼓勵等情查該員財等所請係為激勵捕務起見相應造具該員等履歷咨部查照等因本部復核無異擬請准予陞補理合繕單具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五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協尉等缺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 鎮白旗滿洲協尉清安休致一缺請以步軍校關玉恒陞補
- 正藍旗漢軍協尉雷恒成陞任一缺請以副尉吉祥陞補
- 鎮黃旗滿洲副尉慶善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賴保全陞補
- 鎮黃旗蒙古副尉白英連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秀鳳陞補
- 鎮白旗蒙古副尉惠恩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傅福海陞補
- 鎮白旗漢軍副尉樂勝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關榮林陞補
- 鎮白旗漢軍步軍校張德俊病故一缺請以司務官保全陞補
- 正白旗漢軍步軍校斌秀病故一缺請以督糧官寇永保陞補
- 鎮黃旗蒙古步軍校隆德病故一缺請以署步軍校福山陞補
- 鎮黃旗滿洲步軍校霍忠武病故一缺請以小隊長桂斌陞補
- 鎮白旗滿洲步軍校范長立病故一缺請以小隊長保德陞補
- 正白旗漢軍步軍校德本病故一缺請以司務長崇吉陞補
- 鎮黃旗滿洲步軍校崇昆病故一缺請以司務長海喜陞補
- 鎮紅旗滿洲協尉傅鳳奎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關長祿陞補
- 鎮紅旗蒙古協尉鄂存壽病故一缺請以副尉王常保陞補

六月四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七號

鎮藍旗滿洲副尉徐普患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尉芳陞補

正黃旗漢軍副尉陸全祥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尉孟謙陞補

鎮紅旗滿洲副尉吳瑞興陞任一缺請以步軍校尉濱海陞補

鎮藍旗滿洲副尉羅祿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尉關海陞補

皇城內庫缺副尉李桂喜病故一缺請以步軍校尉許寧陞補

鎮紅旗滿洲步軍校尉榮啟病故一缺請以司務官長元陞補

鎮紅旗蒙古步軍校尉恒英調回本旗一缺請以司務官許元陞補

正黃旗滿洲步軍校尉玉麟病故一缺請以小隊長慶和陞補

正黃旗蒙古步軍校尉何舒永病故一缺請以司務官長寶松陞補

鎮藍旗滿洲步軍校尉普惠陞任一缺請以小隊長兆良陞補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江朝宗咨請以穆克泰等陞補本營前鋒校員缺繕單

呈鑒文(附單)

為請補前鋒校員缺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江朝宗咨稱本營現出有前鋒校各缺將據定應補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核等因本部核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擬請准予陞補理合繕具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健銳營前鋒校各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鎮黃旗副鋒校訥滿額多仁陞任遺缺擬以前前鋒校程克泰藍翎長國仁陞補

正黃旗副鋒校慶祥延齡明銜陞任遺缺擬以前前鋒校志明烏勒興額慶陞補

正白旗副鋒校秀昆榮連陞任遺缺擬以候補前鋒校之金奇先藍翎長奎奎陞補

正紅旗副鋒校富恩陞任遺缺擬以藍翎長保山陞補

鎮白旗副鋒校連源樂祥陞任遺缺擬以前前鋒校黃恩藍翎長保瀛陞補

鎮紅旗副鋒校阿克達春陞任遺缺擬以藍翎長愛仁佈陞補

正藍旗前鋒校額勒恒額全志陞任遺缺擬以藍翎長黃茂勝啟陞補

鎮藍旗前鋒校訥欽佈陞任遺缺擬以前前鋒校連泰陞補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程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仰籤息款佣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南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盛宅啓事

敬啟者本宅有自置房一所在東四東邊路南前租與支興泰作合興公銅鋪堆房今支姓將房與本宅交回其欠外債務歸支姓自理不與本宅相干支姓與本宅立有字據為証特此聲明 盛宅謹啟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南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南界張園北至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窰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將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失契補稅聲明

氏原有祖置地一段在外右五區城隍廟街西首路北上坡南北二丈八尺東西二丈六尺二寸因老契遺失今聲明補稅紅契倘有此契復出概作無效

陶謝氏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十二年份商股正息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并報財政部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六月二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A E N A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天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徽章遺失聲明

敝人肄業中大領有二三七九號徽章於客冬遺失除向本校聲明作廢補領新章外特此聲明 陶鑑白

聲明遺失

逕啟者 文錫於十三年二月十六日奉 令核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業經領取憑照在案旋因寓中被盜致將憑照遺失自應登報作廢特此聲明 李文鐸啟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兩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尙希 各界鑒原是幸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卿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均開讀見之書存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儲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罕部每部五冊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蠖龍鸞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俗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覺得原種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遠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册四角乙種每册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册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五日星期四 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第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
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
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
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〇號)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三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孫傳芳授爲陸軍上將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行狀善良悔悔有據擬請准予宣告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劉喜成孟宏周耿直君韓得山李育成趙德明張煥子張寶勝趙德元白謙元均予免刑以昭激勸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趙學西等行狀善良悔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趙學西陳紀倫黃大王松亭韓義發王春喬金開枝汪泰榮吳緒心均予免刑原判處三等有期徒刑三年六月之朱長發減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六月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羅五等行狀善良悔悔有據擬請准予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朱李氏諸荷生諸棠生康小弟王喜太王金雙運永昌曹雲昌均予免刑原判處無期徒刑之羅五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二年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趙德升等行狀善良悔有據請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趙有喜准予免刑原判處無期徒刑之張七頭即張邦庫許福陵均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趙德升即趙魔頭性海李福成均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二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之孟有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原判定執行徒刑十四年二月之劉成海減為執行徒刑八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案犯辛長春等行狀善良悔有據擬請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孟靈亭張造兒邵永祥于四均予免刑原判定執行無期徒刑之辛長春王和王小多曹德寬均減為執行徒刑十六年原判處無期徒刑之劉元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曹輔漢等行狀善良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曹輔漢焦春生均予免刑原判處無期徒刑之章甫周木匠均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二年吳啟發吳少根均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原判處執行徒刑十五年之楊少卿減為執行徒刑九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之吳培芝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四年之方步雲減處二等有期徒刑八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之劉國同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五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行狀善良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趙福榮朱四姜以方陳三安田權子均予免刑原判處無期徒刑之陳阿二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夏忠朝等行狀善良悔有據請准分別宣告免刑減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夏忠朝准予免刑原判執行無期徒刑之崔大椿李逢權均各減為執行徒刑十八年原判處無期徒刑之周得勝曹啟開均各減為執行徒刑十七年原判定執行徒刑十九年之尙敦高減為執行徒刑十三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案犯李勝海等情有可原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李勝海汪勝玉王文奎張泰綱牛明小沈綿羊周小連生均予免刑原判處四等有期徒刑二年六月之王得升減處五等有期徒刑十月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四日

政府公報

六月五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 | | | | | |
|--|---------------------------|--|--|---|-------------------------------------|
| <p>南延市煤電燈 有限公司 煤電燈股 分有限公 司</p> | <p>有限 銀二萬四 千元</p> | <p>董事 沈慕芬住上海 華輝之 徐孟圖均住蕩口鎮 邢錫聲 住上海 顧君實任甘肅鎮 費泥橋境</p> | <p>本店設南延市蕩口鎮 民國十二 年一月 年十月二 十三日</p> | <p>民國十二 年六月 年十月 年十一月 年十月</p> | <p>第八百六 十四號</p> |
| <p>宿旌鎮鎮採煤錫鑛有限 股分有限 公司</p> | <p>銀二十四 萬元</p> | <p>董事 朱祖蔭住江蘇 李維格 住上海 王蓋住滬南 沈景 住蘇州 王勳住上海 屠 鵬清住常州 盧洪起 劉棟 等 盧成章均住漢口 監察人 黃友鄧住長沙 孟昭 培住漢口 陳蔭明住上海</p> | <p>本店設上海四川路 支店設湖南常德縣 廣東欽縣</p> | <p>民國十一 年十一月 年十月 年十一月 年十月</p> | <p>第八百六 十五號</p> |
| <p>海餘製襪製造各種有限 廠股分有絲絨線襪 限公司</p> | <p>銀一萬兩</p> | <p>董事 王化霖 江通甫 張錫 麟 許祥麟 許風書均住上 海 監察人 姜步七 胡仲年 王 秀峰均住上海</p> | <p>本店設上海法界菜市 路</p> | <p>民國十二 年六月 年十月 年十一月 年十月</p> | <p>股分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六十六 號</p>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五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五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 | | | | | |
|---|--------------------------|--|--------------------------|-------------------------------------|-------------------------------------|
| <p>開明電影 股份有限 公司</p> | <p>有限 銀八萬元</p> | <p>董事 錢維吉 張仲直 萬孟 一 于志昂 胡宗虞 黃美 函 孫景揚 張熙午 朱菊 民 曾叔度 季叔平均住北 京 監察人 吳昆吾 耿仲釗 鄭 從耘均任北京</p> | <p>本店設北京 支店設天津上海</p> | <p>民國十一年 九月 民國十二年 十月</p> | <p>第八百六 十七號</p> |
| <p>華南儲蓄儲蓄銀行有限 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p> | <p>有限 銀二十萬 元</p> | <p>董事 孫耀庭 應利康 郭其 昌 林季銘 林青 陳大澄 鄭望 徐炳成 張乃琛 葉啟雲 羅昌齡 監察人 薛長庚 林少如 張 範</p> | <p>本店設福州南台</p> | <p>民國十年 十二月 民國十二年 十月</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六十八 號</p> |
| <p>華商上海飯店旅館有限 派利西飯 店股份有 限公司</p> | <p>有限 銀十五萬 元</p> | <p>董事 劉冕軒 陳晉陸 羅紹 庭 廖朗堉 任君竹均任上 海 監察人 羅力樵 陳尚華均任 上海</p> | <p>本店設上海法租界天 主堂街</p> | <p>民國十二年 五月 民國十二年 十月 設立</p> | <p>第八百六 十九號</p> |

| | | | | | |
|------------------------|--------|---|----------------------------------|---------------------|----------------------|
| 大通輪船運輸有限公司 船股分有 | 小洋五十萬元 | 董事 莊炳庭住蓬萊 王季榮 住掖縣 盧致中住蓬萊 魯 均住蓬萊 呂銘三住福州 均住山住黃縣 安春和住 金州 王惠堂住黃縣 呂獻 均住掖縣 監察人 姜芝青住掖縣 劉世 平住蓬萊 崔子玉住金州 | 本公司設營口 分公司設龍口 | 民國十一年四月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 股分有限 公司第八 百七十號 |
| 長明電氣電燈碾米有限公司 股分有限電力 | 銀四萬元 | 董事 溫錫藩 溫錫初均住湖 州 鍾貽 鍾和貴 朱渭外 均住長興 監察人 溫年住杭州 王 貽住長興 | 本店設長興縣大東門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 第八百七 十一號 | |
| 福田保險人壽小保有限公司 股分有限險 | 銀二萬元 | 董事 陳有餘 陳國盛 賈保 璋 葛新章 林竹山 劉葆 仁 翁鎮岳均住蒲田 監察人 林翼唐 俞敬安均住 蒲田 | 本店設蒲田蒲江 | 民國十二年三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 第八百七 十二號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五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政府公報 佈告

六月五日第一千九百四十八號

| | | | | | |
|---|--------------------|--|---|-------------------------|---------------------|
| <p>達安實業經營紗布有限 股分有限絲麻 公司</p> | <p>銀二百萬</p> | <p>董事 劉子敬 喻子和 任啟 室 吳振夫 李春萱 李棟 臣 王聘卿 馬俊田 余玉 亭 胡百城 蘇善夫均任漢 口 楊述周 楊運承 蘇希 公 吳畏三 李際慶 王鑑 傅楚材 何碧六均任武 昌</p> | <p>本店設武昌縣</p> | <p>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設立</p> | <p>第八百七 十三號</p> |
| <p>旗昌總合機製豆油有限 記榨油股豆研 分有限公 司</p> | <p>規銀十五 萬兩</p> | <p>董事 梁炎卿住天津 謝錫琳 關燕田 鄭乾三 李鳳岐 副月澤均住上海 監察人 余鉅芬住上海</p> | <p>本店設上海英租界江 西路廣福里 製造廠設西蘇州路</p> | <p>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設立</p> | <p>第八百七 十四號</p> |
| <p>平陽棉業電集販運有限 股分有限及代客買 賣棉花 公司</p> | <p>銀十萬元</p> | <p>董事 李贊臣 高級三 朱綺 齊均住天津 侯少白 劉壽 夫 王輔宜 張蘭亭均住北 京 監察人 王懿如 符九銘均住 北京</p> | <p>本店設山西臨汾縣</p> | <p>民國十二年 民國十二設立</p> | <p>第八百七 十五號</p> |

未完

八

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二年第九〇號

被告懲戒人 盛廷標 山東鄆城縣管獄員
右被告懲戒人因疏職人犯一案經山東高檢廳呈由司法部函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停職四個月

事實

查山東高等檢察廳原呈內稱據鄆城縣知事任師尙呈稱據管獄員盛廷標呈報本年二月五日保舊曆正月初一日職監當有習慣開封較平常早二小時各在監人犯均至炊室包扁食過年此例相沿已久就曉後亦未更改今年節夜如派警隊十名嚴行防衛是日上午四點十分眼同看守將監房封鎖散去各犯起床洒掃清潔查點人數一次並飭看守等加意防範是日旋赴看守所開封正在檢點人數之際據看守報稱西監房相連外圍牆頭發現有三節小木板用繩綁作一根計長五尺搭在圍牆之上等語立即前往勘驗木板係工場作兒肚之具一面查點在監人數內少無期徒刑宋景禹未決寄監人犯陳玉振二名察核情形確由監獄西北角西監房北頭則所連垣接脚攀登牆頭藉登西監房後身因而監房民地外圍牆相約三尺有餘乃用三節木板由屋簷擡在圍牆之上外用工場織成繩帶二根綁作一條乘天不用手扯繩帶順牆而下適逢險微爾立即逃跑等情到縣當即親詣監所勘驗屬實提訊看守楊鳳臣同鋪王狗確候籍見等同供尙無詭飾情弊查宋景禹一名係犯殺人致死罪於民國九年判處無期徒刑是年五月二十日收監執行之犯陳玉振一名亦係殺人致死罪經判決宣告死刑待送刑場之犯查職監獄本係舊式垣垣卑薄監房狹隘地方多盜而入犯又易脫多管理本自不易特派警隊一棚當川駐紮監所以資防衛距舊歷年節監所尙有較前提早二小時放封之習慣相沿已久未便更張除夕之日據管獄員來署報告當即加派警隊一棚以資防務管獄員具有專責並飭派去警隊悉聽管獄員指揮調查監所內外布置尙屬相宜惟西面一部分缺少崗哨以致重要人犯由此逃逸該管獄員事前既未布置周密事又復急遽離職忽忽之咎實有難辭惟念時值年節該管獄員係初次脫逃人犯其情不無可原(中略)等情到廳查管獄員負責管理監獄之責宜如何小心戒護乃竟疏脫已決無期徒刑人犯一名未決死刑人犯一名並據稱時值年節情尙可原惟疏防之咎難辭擬請將管獄員盛廷標交付懲戒從輕處等語由司法部函送懲戒前來即指定主任審查委員依法審查完竣開會議決

理由

此案山東鄆城縣管獄員盛廷標對於盛犯負有戒護之責據該縣呈稱平時派有警隊一棚常川駐紮監所舊曆年節又復加派一棚防護之力不可謂不厚乃竟疏於布置致被脫逃已未決人犯各一名罪刑均極重大雖提前開封保備年節尙例惟求能小心防範致有疏虞實屬屬

政 府 公 報

議 決 書

六 月 五 日 第 二 千 九 百 四 十 八 號

刑務部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相符合並該高等文官懲戒委員會十二年四月呈請變通辦法應受停職四箇月之處分特
為議決如右

委員長薛篤弼印 委員吳洪椿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廖維勳印 委員呂慰曾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三年第五三號

被告懲戒人 朱映東 黑龍江肇州縣管獄員

右被告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經黑龍江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等

事實

查黑龍江高等檢察廳呈稱據肇州縣知事王贊壽電稱朱管獄員將監犯盛品三保外就醫尚未收回一案經廳迭令該縣知事督飭迅將逃
犯勒限緝獲並偵查有無賄縱情弊具限在案茲據該縣知事呈稱(中略)逕即懸賞四處訪擊盛品三歸監執行迄今多日未能擊獲查盛品
三前為醫師因犯賄賂罪判處四年又十一月在監執行之際復有已決犯李鴻勳一名曾因罹病甚重經朱前管獄員先後
保外醫治訊據供稱肇州監獄向無病監監房復該犯等在監罹病實堪憫遂允其再四請求暫行保外調治復質訊李洪勳盛馬氏(盛
品三之妻)及看守兵等會供並無賄託情事再查職監病欠完備該以前任管獄員時對於獄政頗能悉心研求如購辦材料使犯人學習縫
絨宜講道義使犯人知所懾悔他如監房之內外布置整潔并非有謀其將盛品三等保外療病無非出於體恤既經撤差擬請免再議處(中
略)等情前來查該管獄員朱映東連任未經呈准保釋之犯出監就醫致有脫逃情事辦理殊屬荒謬至此中究竟有無其他情弊除另案查
辦並令飭先行休職外自應呈請付懲戒等語由司法部函送懲戒前來即指定主任審查委員依法審查完竣開會議決

理由

此案黑龍江肇州縣管獄員朱映東對於未經呈准保外醫治之犯人犯擅行令其出外調治實屬違背職務復被脫逃無獲亦係廢弛核與
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相符應受罰五條第二款之降等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委員長薛篤弼印 委員吳洪椿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廖維勳印 委員呂慰曾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經營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前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探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沽本校報名日期 五月十六日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
日十九日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德房頭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鑄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應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尙希各界鑒原是幸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五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六月五日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ALEN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七次還本通告

為通告事查三年公債第七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六月二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一零第一五第二七第三六第四三第五八第六五第七二第八二第九三第九八號凡持有三年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一零第一五等號碼相同者均為第七次中籤債票統計中籤債票合銀元二百七十三萬一千五百七十五元茲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徽章遺失聲明

敝人肄業中大領有三二七九號徽章於客冬遺失除向本校聲明作廢補領新章外特此聲明 陶露白

聲明遺失

逕啟者文輝於十三年二月十六日
致將憑照遺失自應登報作廢特此聲明
令核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業經領取憑照在案旋因函中被盜
李文錄啟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兩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兩界張園北界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窰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將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盛宅啓事

敬啟者本宅有自置房一所在東四東邊路南前租與支興泰作合興公銅鋪堆房今支姓將房與本宅交回其欠外債務歸支姓自理不與本宅相干支姓與本宅立有字據為証特此聲明 盛宅謹啟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買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鈐之書畫最屬相宜裝璜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處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一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潔淨綠礬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瑤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蠟龍鸞蓋等銀紙並鼎鑄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淨美迥異恒裕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冊四角乙種每冊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冊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六日星期五第二千九百四十九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於本月七日停刊一天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四號)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五號)

通告

交通部通告一則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京兆實業廳通告

全國利局副總裁陳介就職日期通告

僑務局副總裁吳仲賢就職日期通告

印鑄局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朱重慶爲熱河都統署審判處處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五日

農商部布告(續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 | | | |
|--------------------------------|---|--|-------------------------------------|
| <p>合盛國貨販賣各種有限 股分有限公司</p> | <p>限五千元 董事 高遠軒 葛勝如 監事人 林津臣住上海 衛健</p> | <p>本店設上海北四川路 仁智里口 民國十二年五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p> | <p>股分有限 公司第八 百七十六 號</p> |
| <p>永濟股份機磨麵粉有限 有限公司附設燈樓</p> | <p>限二十四萬元 董事 徐連之 郭和玉 曹雲 浦均住瓊瑤縣 王振瑞 姚 勝亭均住黑河鎮 監事人 李冠英 郭袁玉均住 瓊瑤縣</p> | <p>本店設瓊瑤縣天市街 北首前龍王廟碼頭 民國十三年十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增加股本</p> | <p>第八百七 十七號</p> |
| <p>金華商辦電燈 有限公司</p> | <p>限銀一萬六千元 董事 王質園 蔣瑞卿 金菊 丞 程錦堂 汪惠齊均住金 華縣 監事人 黃虞臣 汪扶圃 洪 靜圃 諸葛國堯均住金華縣</p> | <p>本店設金華縣城迎恩 門外 民國十一年十一月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p> | <p>第八百七 十八號</p>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六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九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六日 第二千九百四十八號

華順機修造大小有限
船廠股分輪及各稱
有限公司機器

銀五萬元

董事 陳順銓 黃憲武 陳蔚
初任營口 趙沈登 均住上海 李于龍 李路

店設上海外日輝路
民國十一年一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第八百七十九號

南京建築製造五金有限
機器廠股機器各種
分有限公司

銀一萬元

董事 陳有登 江嘉定 褚士琴
住金山張環鎮 高 烟住南
京 蘇殿文住江陰 張鶴齡
住南京
監察人 賈觀仁住上海 肖遠
俊住南京

本店設南京復成橋東
民國十一年六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第八百八十號

天津協和專辦進出有限
貿易股分口貨及代
有限公司 理水陸人
壽保險

銀十萬元

董事 王承祖 關祖章 李武
四 王恭寬 鄒均安均住天津
監察人 鄭宗隆 范旭東均住
天津

店設天津英界大沽
民國十一年九月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第八百八十一號

| | | | | | | |
|---|-------------|---|-------------------------------|-------------------------|-----------|-------------------------------------|
| <p>祥泰和五製造大小有限 命股分有螺絲門及 限公司 五金零件</p> | <p>銀二十萬</p> | <p>董事 周志厚 周祥五 劉步 芳 周志和均住天津 周志 輔住北京 監察人 胡仲實住天津 孫德 祥住北京</p> | <p>本店設天津舊鐵界十 號路</p> | <p>民國十一年 三月 十一月</p> | <p>設立</p> | <p>第八百八 十二號</p> |
| <p>亞洲興業粉 粉粉股分 有限公司</p> | <p>銀三十萬</p> | <p>董事 王勳三住哈爾濱 于 山住芝罘 王仁廷 張君度 曲榮亭 劉仙洲 董子衡 由盛宮均住入連 王玉堂住 長春 監察人 李鳳圖 呂潤修 牛 作周均住大連 鞠子勳住龍 口</p> | <p>本店設長春二道溝 支店設長春附近地方</p> | <p>民國十年 五月 十一月</p> | <p>設立</p> | <p>股分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八十三 號</p> |
| <p>宜陽電汽電燈及機有限 股分有限器機米 公司</p> | <p>銀二萬元</p> | <p>董事 蔡泰 高勝魁 陳三益 均住浙江杭州 監察人 章宗翰住浙江杭州</p> | <p>本店設杭州瓶窰鎮深 門街</p> | <p>民國十二年 六月 十一月</p> | <p>設立</p> | <p>第八百八 十四號</p> |

敬 請 公 報 佈 告

六 月 六 日 第 二 千 九 百 四 十 九 號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六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九號

| | | | |
|---|--|---|---|
| <p>泰康號發行銷國貨有限 記此貨洋貨 貨莊股分 有限公司</p> | | <p>銀十萬元 董事 藍堯軒 王圭璋均住甘本商店設天津 蕭導河縣 徐東市 鄧紫辰支店設上海 張華堂均住天津 監察人 金脫生住天津 耿毅 泉住甘肅導河縣</p> | <p>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年五月 年十一月 股分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八十五 號</p> |
| <p>震興火柴製造火柴有限 公司</p> | | <p>銀十萬元 董事 趙瑞泉住濟南商埠 成本店設山東省龍口商 蘭圃住青島 王惠堂 張維埠 仲 曲漢卿均住山東龍口商 埠 監察人 馬子愷 王崑五均住 山東黃縣</p> | <p>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年六月 年十一月 股分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八十六 號</p> |
| <p>北京瓷業鑲製新舊有限 股分有限瓷品仿造 公司 洋瓷</p> | | <p>銀十萬元 董事 李介如 李錫之 趙潤本店設北京西便門內 秋 劉蓋臣 隋少博 劉夢南大道 飛 郭喬民 沈雅友 謝景 函均住北京 監察人 戴慶季 岳蓮峯 蔣 守一 陳崑峯 劉少源均住 北京</p> | <p>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年三月 年十一月 第八百八 十七號</p> |

未完

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三年第五四號

被付懲戒人 劉紹懷 江蘇金壇縣警獄員

右徵付懲戒人因廢弛職務一案經江蘇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交懲戒組由司法部函送該被付懲戒人聲明書前來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免職

事實

查江蘇高等檢察廳原呈內稱據金壇縣知事鄧鈞書呈稱本年三月七日警察第三分駐所巡官盧鴻即帶同巡長穆寶年等在該官署內春草塘茶館內等處在場賭博之監犯方裕春及民人王天寶二名並麻雀牌五張一併解縣當經審理訊得方裕春係民國二年監犯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此次隨同看役二名外出與王天寶等賭博當經供認不諱查方裕春係監內要犯竟敢任意出外賭博該管獄員誤為不知旋提看役以問供稱此次帶同方裕春出外討債已先得管獄員許可等語其平時防範疏忽漫不經心已可概見懇將管獄員劉紹懷即予懲處以重獄務等情到廳查監犯方裕春係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之犯該管獄員劉紹懷不知嚴重監禁禁令看守同該犯出外賭博實屬廢弛職務該員劉紹懷移付懲戒等語經准司法部函送該被付懲戒人聲明書內稱(上略)紹懷正在看守所巡察(監所相離二里之遙)忽被看役谷玉珠報告在監守衛警隊宋復盛帶犯出外吃茶已為巡警拘捕等語隨即到監點名實少方裕春一名旋經知事將該犯發還監當即訊據該犯方裕春供稱因值班守衛警隊宋復盛帶犯出外走到虞家茶館內觀看有查牌放在枱上守衛警隊即邀犯一同抹牌因私行出外再三不肯正在推讓之際即有崗警前來將犯及茶客王天寶一併拘捕犯並無隨同賭博之意等語至監內看守三名所有警衛隊兩名案由縣署派監守衛令併輪流值班當其私帶該犯出外時正是該警隊宋復盛值班監犯出外紹懷失察難辭惟查紹懷迭奉廳令實行掌管看守所不得不破除情面力行整理不料因此觸怒縣署中人時相掣肘必欲逐去紹懷而後已結如此其情可知再者該茶館內當時僅有茶客王天寶一人當該犯前往時賂賂具早已安置拾上該警隊既帶領出外於先復德惠同賭於後未及著手已有崗警前來拘捕即以賭博為詞其中有無別情亦顯然可見均部明鑒萬里定能洞悉其中奧妙也等語(下略)先後由司法部函送懲戒前來即指定主任審查委員依法審查完竣開會議決

理由

此案江蘇金壇縣警獄員劉紹懷督察不嚴致令看役人等帶領一等徒刑重犯出外賭博據聲明書內稱對於賭博一節為他人設局陷害

既經確證明確認爲理由充分且吳保誠以管理員看役人等可致於外其平理心之可說見其當屬誠職務與文官之戒律例二年第一款之規定相符亦依高等文官懲戒委員會二十年四月呈報呈報辦法應受撤職分送各該管機關

委員長薛鳳鳴印 委員吳世梅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盧維鈞印 委員呂嘉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決議書十三年第五五號

被懲戒人 胡佩中 河南濟源縣管獄員

右該管獄人因家丁賄放監犯一案據河南高等檢察廳呈請司法部函送懲戒不會審查決議如左

主文

擬職停止任用二年

事實

查河南高等檢察廳原呈內稱十二年十月四日據河南源縣知事王靜瀛呈稱 據復知事李警署查四門忽見數匪越城傷撲捕當馬格斃三匪並十拒傷生擒兩匪經訊問一據官獄員 派有監家丁蕭二一蕭三匪徒供稱從已經格斃蕭三在廬山道行勝等賄賂蕭一乘隙放監監犯趙經高等七名至已越城劫獄匪同謀不執伊等存心等語內稱被懲人蕭二供詞相同應將蕭二立予懲戒並還警道獲逃犯加防現任管獄員胡佩中以用人不慎自行檢 呈請懲分前案編復據該縣 報在山西陽城縣署該員監犯趙經高一名令獲歸案並蕭二係管獄員胡佩中所用家丁派司守因賄放監犯獲案訊明情狀等情前來 該員獄員任用家丁於監內看守 與定章不合又復失於督察致使監犯走脫犯七名之多實屬廢弛職務應予撤職不懲濟事 重大擬請將該管獄員從嚴交付懲戒等情

理由

此案河石濟源縣管獄員胡佩中對於監所事務任意任用家丁既屬賈賈一善又復不加查察以致家丁蕭二取勾通匪徒放監犯至七名之多其贖巨禍 實異常廢弛職務應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節第二款規定相符應受第五條第一項一被職分並依第六條定爲停止任用二年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委員長薛鳳鳴印 委員吳世梅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盧維鈞印 委員呂嘉印

政 府 公 報 通 告

六 月 六 日 第 二 千 九 百 四 十 九

印 書 局 通 告

為 通 告 事 本 月 六 日 為 夏 節 之 期 本 局 發 行 之 政 府 公 報 循 例 於 七 日 停 刊 一 天 特 此 通 告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前二日(即陽曆六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附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續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五月十六日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錢息款開價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兩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其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尚希各界鑒原是幸

政府公報 廣告

六月六日第二千九百四十九號

六月六日第一千九百四十九號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東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接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匯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任勞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啓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A.B.C.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七次還本通告

爲通告事查三年公債第七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六月二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一零第一五第二七第三六第四三五五八第六五第七二第八二第九三第九八號凡持有三年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一零第一五等號碼相同者均爲第七次中籤債票統計中籤債票合銀元二百七十三萬一千五百七十五元茲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聲明遺失

逕啟者 文錦於十三年二月十六日奉
致將憑照遺失自應登報作廢特此聲明

令核准以憑任職分發任用業經領取憑照在案旋因函中被盜
李文錦啟

遺失聲明

啟者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南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南界張園北界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寨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知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財政部通告

財政部為通告事整理兌換流通各券第五期利息茲訂於本月十日起由平市官錢局補發特此通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朝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讀見之書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種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者宜必爭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或用公私函將勳章費函用以及來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螭龍鸞鷟等鎮紙並鼎鑑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况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俗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臨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稿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冊四角乙種每冊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冊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八日星期日 第二千九百五十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
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
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
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外埠購報 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一外埠購報 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每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教育部令二則

司法部訓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孫寶琦呈 大總統爲時局艱

難才力竭蹶懇懇免去國務總理本職另

簡賢能文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特任陳嘉謨為儀威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胡念先為將軍府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周蔭人授為陸軍上將姚建屏加陸軍上將銜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派蒯壽樞為駐日留學事務總裁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教育總長張國淦

派何恩溥充全國國道事宜籌備處坐辦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陸軍總長陸錦呈陸軍第二十三師步兵第八十九團團長范晉銓懇請辭職范晉銓准免本

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姜學海為陸軍第二十三師步兵第八十九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趙興宋為陸軍第二十六混成旅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董慎嶠為陸軍第九師一等參謀官傅貴卿為二等參謀官均照

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申鳳崗為陸軍第九師騎兵第九團中校團附張永勝為第一營營

長徐俊傑為第二營營長趙連陞為第三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雷泮林為陸軍第九師步兵第三十六團第二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七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六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為時局艱難才力竭蹶願懇免去國務總理本職另簡賢能由

呈悉該總理老成碩望衆論交孚本大總統倚畀方殷務望勉為其難共維大局所請辭職之

處應無庸議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四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七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請叙本院參議官等由

呈悉朱彭壽准叙一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八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核川黔鄂總執法營務處處長趙榮華請將川鄂戰役在事異常出力人員查煒等分別以簡薦任職任用擬請照准由

呈悉查煒等均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蘇漢卿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九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報啟用新鑄小印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旅長尹同愈因案獲罪深知悔悟擬請撤銷通緝並開復官勳以觀後效由

呈悉尹同愈著免其通緝並開復原官勳章以示寬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一十一號

令兼代院長職務平政院第一庭庭長邵章

呈報評事孟錫珪就職日期由

政府公報 命令

六月八日 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呈悉此令

大總統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七日

國務總理孫寶琦

●部 令●

教育部令第六六 六七號

茲派部員鄭錦前赴歐美各國考察教育事宜此令
茲派本部僉事吳思訓調查四川教育狀況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四日 教育總長張國淦

司法部訓令第三五八號 令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祝諫

據東省特區律師懲戒會呈稱高等檢察所主任檢察官以律師別爾德倪闊夫因虛偽記載送達日期提付懲戒到會曾經本會議決予以訓戒處分理合檢同決議書呈請鑒核等情本部查核無異律師別爾德倪闊夫應如該會議決予以訓戒處分除將決議書送登政府公報公告外仰即轉飭地方檢察所主任檢察官照章執行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司法次長暫行代理部務薛篤弼

東省特別區域律師懲戒會決議書

被審查律師別爾德倪闊夫

右被審查律師因虛偽記載送達日期由東省特別區域地方檢察所主任檢察官呈由高等檢察所主任檢察官送交本會審查本會照章開議經高等檢察所主任檢察官列席決議如主文

主文

律師別爾德倪闊夫應受訓戒處分

事實

緣特區地方審判廳受理工商公司股東馬爾索司與蘇金倪克因租金涉訟上訴一案因審查馬爾索司未繳上訴訟費於七月十九日裁決限七日內補正二十日發下裁決書二十一日送達及三十日仍未據補繳經該廳於是日判決駁斥上訴馬爾索司不服向特區高等審判廳上訴高等審判廳查送達證洋文字碼委係23日送達認為原判駁斥之日仍在限期內判決發回地方廳更為審判經該廳調查洋碼送達日期係律師別爾德倪闊夫故意遺漏有背律師應守義務第五款應付懲戒送由特區地方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查訊完畢亦認該律師意圖展遠繳納訟費期限故意遺漏日期並非筆誤實屬違背律師應守義務第五款及律師暫行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應行懲戒加具意見書呈由高等檢察所轉送到會經本會通知該律師提出辯明書後指定會員審查完竣依法開議茲將審查所得要領列左

地方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意見書略載訊據送達裁決書承發吏劉志清聲稱本年七月二十一日上午八時送達馬爾索司案內裁決書到別爾德倪闊夫律師事務所乃該律師指定月份牌之二十三日要寫是日收受伊未允可即將裁決書携帶回廳適該律師因案出庭當託同事承發吏桑汝聰以俄語與該律師交涉始經收受不期仍寫二十三日因係俄人匆促間未及審查即繳銷承辦書記官歸卷有書記官蓋章繳銷日記簿可查實訊別爾德倪闊夫則稱七月二十一日早伊因案赴地方廳出庭並未在家亦無承發吏送達裁決書到伊家內情事該裁決書係在廳內由承發吏送達送達證所填23日或者係二十一日收受所誤填者亦未可知復訊桑汝聰據稱七月二十一日早伊在辦公室適律師別爾德倪闊夫前來報到劉志清說他早晨送達裁決書到別爾德倪闊夫家他拒不收受叫伊代其質問理由伊即以俄語問該律師何以不收據其答稱是日已星期六了裁決書限其繳訟費因無錢交所以不收伊復告以書記官正候繳銷送達證等情始經別爾德倪闊夫收受詢之承辦本案之書記官張萃據稱承發吏繳銷送達證日記簿必經審查所填日期無誤始行加蓋圖章該日記簿所填載之日期既為二十一日其送達證自係二十一日繳銷至送達證內之洋碼23伊初認為一九一三年之23不知其為日期之23也各等語

本會審核檢察所筆錄及承發吏繳銷送達證日記簿並檢察所書記官說明康調查報告書（係張萃書記官說明繳銷送達證手續一均與上開意見書相符）

律師別爾德倪蘭詳明書與前供相同及無關重要辯解外略謂是日具律師委任人呂別克葉仙斯基曾在律師事務所商議案情旋即同赴地方廳並無任何承發吏送達何項文件之事如貴會認為必需時呂別克亦不拒絕作證再馬爾克司係屬富商四十餘元訟費不難措繳何至退填日期或係承發吏錯誤否則亦係律師偶然筆誤決無引迷法廳之故意請勿付懲戒各等語

理由

按本件首應解決送達證書中洋文日期之兩歧究係承發吏劉志清所填之中文日期二十一日錯誤抑係律師別爾德倪蘭夫所填之洋文日期二十三日錯誤須解決誤填日期者究屬故意或過失之責任查桑承發吏汝聰供稱二十一日早受劉志清委託實則律師別爾德倪蘭夫何以不收送達判決書該律師旋即收受等語足證劉志清實有於二十一日早送達判決書於該律師事務所被拒絕旋經交涉亦即於是日收受之事又在送達證繳銷日記簿此項判決書係於二十日發下二十一日繳銷並有張萃書記官於二十一日上加蓋名章證明此外尚有張書記官說明處理繳銷送達證手續之報告書可以參證即該律師亦迭次自承或係筆誤凡此均可證明判決書確係二十一日送達是該律師所填之洋文日期二十三日錯誤毫無疑義乃該律師向辯稱二十一日早有呂別克在事務所討論案情並未見任何承發吏送達何項文件呂別克亦不拒絕作證等語殊不知該證人果能證明任檢察所所問數次何不請求傳訊及通知答辯時方始道及顯難憑信况退步言之即能證明亦不足推翻送達證繳銷日記簿之證據力自無傳訊之必要再在馬爾克司上訴一案卒因逾期未繳訟費判決駁斥是該律師對桑承發吏答稱判決係限期交訟費因無錢交所以不收等語可謂業已見諸事實因而該律師要求劉承發吏退還二十三日之原因亦係希圖延展繳納訟費期限自可想見無如該承發吏不肯通融及被桑承發吏詰問詞窮又不得不收受遂乘忙迫聞

仍寫二十三日以圖朦混前後情景歷歷如繪謂非故意誤填其誰信之該律師猶謂馬爾克司係屬富商四十餘元訟費不難措繳何至退還日期云云未免有意欺飾且據該律師辯明書聲稱二十一日地方廳共有五案出庭是對於二十一日之印象甚深更不至偶然筆錯其為故意退填尤甚明確

據右論詰該律師因希冀展延繳納訟費期限遠慮偽記載送達日期實係對於法院為欺罔行為殊違背律師應守義務第五款及修正律師暫行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應依同章程第三十七條第一款予以訓戒處分特為決議如右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一日

東省特別區域律師懲戒會

會長陳克正印 會員陳海超印 會員涂堯印 會員李

蔭森印 會員陳廣德印 高等主任檢察官祝諫印 書

記官王金鏞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五日

| | | | | | |
|--|--------------|---|---|-------------------------------------|-------------------------------------|
| <p>華大機器機器製有限公司 製造紅磚紅磚瓦 瓦廠股份 有限公司</p> | <p>銀十五萬元</p> | <p>董事 符趾卿 劉石孫 李履 葉六合均住上海 張留 沈 陳務生均住蘇州 周業 勤住南京 吳潤齋均住上 海 監察人張雲輝</p> | <p>本店設上海江西路 民國十二年三月 年十一月</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八十八 號</p> | |
| <p>勸業銀行勸業銀行有限 股份有限 公司</p> | <p>銀五百萬元</p> | <p>董事 馮復住北京 吳和德住 上海 沈化榮住北京 榮宗 敬任上海 靳雲鶴住北京 監察人 李欽住北京 屠用錫 住漢口 王世澄住北京</p> | <p>本店設北京西河沿 支店設北京 上海 天津 寧波</p> | <p>民國九年 民國十二年 十一月</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八十九 號</p> |
| <p>振興茶業茶業銀行有限 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p> | <p>銀二十萬元</p> | <p>董事 傅業廷住吳城 包金波 住省垣 金甫廷 曹葦翰 熊安春 林曉麗 趙祥吉 劉逸浦 陳根棠 舒輝垣 陳鑑泉均住修水 監察人 白雲棟住修水</p> | <p>本店設江西修水縣城 民國十二年 年四月 年十一月</p> | <p>民國十二年 設立</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九十號</p> |

| | | | | | | | |
|------------------------------------|---------|---|---------------------------------|---------|----------|------|---------------------------|
| 中國機泰製造美味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和合粉 | 銀十萬元 | 董事 程祖慈 程祖恩 李恬 志均住上海 監察人 方守愚住上海 | 本店設上海科發路 支店設上海公共租界 勞合路盤盤里 | 民國十二年六月 |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 設立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九十一 號 |
| 民生種植藥荒 股份有限 公司 | 銀十萬元 | 董事 卞錫侯 陳及三 晏子 周 石榮孫 王澤三均住天 津 監察人 卞謙吾住天津 | 本店設天津南市建物 大街南安定里 | 民國十二年三月 |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 設立 | 第八百九 十二號 |
| 耀華機器製造玻璃有限公司 製造玻璃 股份有限 公司 | 銀一百七十萬元 | 董事 李伯芝 楊嘉立 王少 泉 李嗣香均住天津 住比國 李希明住唐山 祥灰公司 于十德住哈爾濱 監察人 甘國泰 李洪均住 天津 傅沅叔住北京 | 本公司設天津 總工廠設秦皇島 | 民國十一年三月 |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 增加股本 |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九十三 號 |

十

| | | | |
|---|--|------------------------------|-------------------------------------|
| <p>簡啓裕國布洋布有限 布洋布棧協紗 紗莊股份 有限公司</p> | <p>銀二十萬 董事 高景北 魏壽泉 張雨 生 杜克臣均住天津 杜謙 泉住靜海縣 監察人 趙雨洲 王飛舟均住 天津</p> <p>本店設天津估衣街 支店設上海大阪</p> | <p>民國十二年 一月 年十二月</p> | <p>第八百九 十四號</p> |
| <p>敏華火柴製造火柴有限 股份有限 公司</p> | <p>銀十萬元 董事 王廷輔 王洪漢 柴作 均住天津 孫承儒住洪 鎮 張景耀住開縣 監察人 孫思敏住介休縣 關 榮住統縣</p> <p>本店設山西新絳縣</p> | <p>民國十二年 二月 年十二月</p> | <p>第八百九 十五號</p> |
| <p>通易信託信託業務有限 股份有限並附設銀 公司 行部</p> | <p>銀二百五 十萬元 董事 黃爾初 劉放園均住上 海 錢亮倫 鄧君翔 洪鈞 生均住北京 張雲雷住浙江 劉壬三住天津 監察人 徐季青住江蘇 蔣柳 邑住上海</p> <p>本店設上海公共租界</p> | <p>民國十年 七月 年十二月</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九十六 號</p> |

政府公報 布告

六月八日第二千九百五十號

| | | | | | |
|---------------------|--|--|-------------------------------|--------------------------|--|
| <p>福中漢口精製桐油有限公司</p> | <p>股份總額 三十萬元 先招二十萬元現 金二十萬 元收買製 煉桐油稅 方訂價五 元股銀五 萬元</p> | <p>董事 王啟芳住北京 堪稅克本店設湖北漢口 費趨福均住燕作福中公司 徐維榮住上海 監察人 羅福廷 吳慶嵩均住 焦作福中公司</p> | <p>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年十二月</p> | <p>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年十二月</p> | <p>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九十七 號</p> |
| <p>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p> | <p>元 鐵六百萬</p> | <p>董事 劉若曾住北京後泥窪 岳榮第住北京內務部街 周 鴻球住北京旗守衛 王紹常 住北京買家花園 江朝宗住 北京南灣子 琦璋住北京福 祥寺 朱道炎住北京二龍坑 丁字街 監察人 墨蘇住北京禮士胡同</p> | <p>本店設京師正陽門內前清光緒 西城根</p> | <p>三十一年八月十二日</p> | <p>增加股本 股份有限 公司第八 百九十八 號</p> |
| <p>永裕商輪船運送有限公司</p> | <p>銀十二萬 八千元</p> | <p>董事 龔輝如 施丹甫 湯企 泉 施幸田 陸寶谷 王韶 九 季友石 顧岳岱 龔醉 經 李青來 杜少如均住江 蘇崇明縣 姚錫丹 魯金海 均住江蘇上海</p> | <p>總公司設江蘇崇明縣 分公司設上海海門</p> | <p>十二年九月二十日設立 二月</p> | <p>第八百九 十九號</p> |

已完

十二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孫寶琦呈

大總統爲時局艱難才力竭蹶籲懇免去國務總理本職另簡

賢能文

爲時局艱難才力竭蹶籲懇免去國務總理本職另簡賢能事竊寶琦猥以庸愚謬膺知遇特任國務總理力小任重早虞弗勝受職之始竊以乘憲法公布之後處人心厭亂之餘倘能實行憲政藉可力謀統一無如四月以來一籌莫展詳察中外情勢對於憲法咸存觀望甚難施行川省暫可結束粵省戰事未已滇黔獨立如故湘浙奉態度不明迄無疏解之方和平統一恐難實現寶琦昌言立憲垂二十年乃目今忝領中樞於憲政毫無裨補各省苦兵革久矣生靈塗炭財枯竭際此水深火熱之秋亟宜迅圖挽救寶琦愧無遺艱投大之能安有旋乾轉坤之略查憲法國務員贊襄大總統對於衆議院負責任寶琦既不能贊襄盛治對於衆議院豈能負責完全責任躬竊高位無補涓埃內疚神明外慙清議曷敢再事戀棧重速官謗惟有瀝陳下榻仰祈俯准免去國務總理本職另簡賢能提交衆議院徵求同意一面先就閣員中簡派兼代以重職守不勝屏營待命之至謹呈十三年六月四日已奉 指令

政府公報

六月八日第一千九百五十號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前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四日) 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沽本校報名日期 五月十六日)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 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樓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河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纜纜額亦強半佔滿共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纜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尚希各界鑒原是幸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啓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WREN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七次還本通告

爲通告事查三年公債第七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六月二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一零第一五第二七第三六第四三第五八第六五第七二第八二第一三第九八號凡持有三年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一零第一五等號碼相同者均爲第七次中籤債票統計中籤債票合銀元二百七十三萬一千五百七十五元茲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南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兩界張園北界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壽寺東呂 察東至呂姓南至育嬰堂官坑南至黃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 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財政部通告

財政部為通告事整理兌換流通各券第五期利息茲訂於本月十日起由平市官錢局補發特此通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卷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卿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讀見之書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摩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或用公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來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外埠郵費另加一元西曆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請速來函領取外埠書局均分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自應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信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惟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郎所有工費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鑄虎視諸紐髮畢具個賦神似及仿漢尺龍龍驚駕等鎮紙並鼎鑑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適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且校之市售不啻天淵復發明一種仿鑄古金石及宋契書籍各式式雅致淳美迥異恒察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游覽選既易得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編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出版廣告

南郵帖為嘉祥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鑄鑄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竟得原種印鑄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鈕鑄就各種鈕式樣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極其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冊四角乙種每冊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冊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星期一第二千九百五十一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 一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一裝訂每份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 如登報夫役私自加價廣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要

本報價目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准安徽省長咨請晉

給醫務處科長席元英等警察獎章擬請

照准文

陸軍部呈

大總統彙案核撥補官加銜

繕單呈鑒文(附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請頒發補官證書軍

職任命狀酌量收費擬訂條例繕單呈鑒

文(附條例)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蘇二等行狀善良悔有據擬請准予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蘇二周三周老馬永順即馬四均予免刑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之畢二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七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郭起鳳等行狀善良悔有據擬請宣告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郭起鳳王洋柱王心寬侯根有蕭牛兒李蘭玉劉壽山即張如山范貴良即范貴良子趙卯紅孟傳功盧集勳張喜子劉玉清運家有任汝梅王玉山均予免刑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劉四羊子等行狀善良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劉四羊子小劉即劉二黑劉榮山即劉貝李俊卿徐少泉任鴻張新堂韓貴春周殿福李發文均予免刑原判定執行無期徒刑之崔得財減為執行徒刑十二年原判定執行徒刑十五年之雷廷春減為執行徒刑八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六月九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一號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余勝等行狀善良悛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魏得超程春發史倫元胡玉亭何玉青許冠卿均予免刑原判定執行無期徒刑之余勝減為執行徒刑十年原判定執行徒刑九年之刑得勝減為執行徒刑四年六月原判定執行徒刑八年二月之蔣恩福減為執行徒刑五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張雨兒劉王氏等二名行狀善良悛悔有據擬請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張雨兒准予免刑原判處死刑之劉王氏減為無期徒刑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崔繼有等行狀善良悛悔有據擬請宣告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崔繼有張聚德均予免刑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榮福等行狀善良悛悔有據擬請宣告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榮福申玉堂石錦章蔣培筠傅老柳裴永祥均予免刑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趙丁氏等行狀善良悛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原判處無期徒刑之趙丁氏減處一等有期徒刑

刑十五年原判處死刑之郝玉聰減處無期徒刑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案犯華道源等科刑失重行狀善良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華道源沈鎖兒季杏榮沈庚全陸小三費阿根程田均予免刑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之王小和尚減處三等有期徒刑三年原判處二等有期徒刑七年之顧立業徐一如均減處三等有期徒刑四年顧四減處三等有期徒刑三年原判處執行無期徒刑之朱張氏減為執行徒刑十二年原判處執行徒刑十二年之朱浩卿減為執行徒刑七年原判處執行徒刑八年之朱榮生減為執行徒刑四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之王榮生朱和尚均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五年原判處無期徒刑之周炳松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八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二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准兼署安徽省長馬聯甲咨請分別派免省會警察廳勤務督察長職務擬請照准由呈悉從覆警廳准免去勤務督察長職務並准以倪則枚派充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三號 令審計院院長莊蘊寬

呈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並編製第八十四次報告表呈鑒由

六月九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一號

呈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四號

令兼代院長職務平政院第一庭庭長邵章

呈懇辭兼代院長職務由

呈悉該代院長廉平公正物望素孚正資倚畀所請開去兼職之處應無庸議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八日

公文

內務部呈

大總統准安徽省長咨請督給警務處科長席元英等警察獎章擬請照准文

為督給安徽全省警務處科長席元英等警察獎章依例呈明仰祈鑒核事竊查警察獎章條例第九條載警察獎章之給予在一等一級以上者由部專案呈明等語茲准兼署安徽省長馬聯甲咨稱警務處科長席元英等列宿劉大經辦理冬防出力擬請分別督給警察獎章等因本部核例相符擬請俯准特旨席元英一等五星警察獎章並列宿劉大經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示鼓勵理合依例呈明鑒核謹呈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陸軍部呈

大總統彙案核擬補官加銜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彙案核擬補官加銜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陸軍第二十師師長閔治堂電稱上年剿滅豫省巨匪老洋人近復肅清陝南渭北匪患曾將經過情形迭電呈報在案查在事人員銜銜銜銜陣每戰必先佐理戎機勞瘁不辭厥除巨害又安地方均各異常出力若不優予獎叙不足以資鼓勵擬請將旅長王夢鈞等補官加銜以勵有功而昭激勸又准直隸督理王承斌咨稱案據口北鎮守使譚慶林呈稱查職部騎兵四營前在熱察兩區沿源豐榨等縣追剿著名股匪龍三點越境進剿斃匪奪械所有在事官長均保異常出力懇祈准予擇尤請獎以示鼓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檢同履歷摺表各一份咨送請煩查照辦理又准軍事處函送年終考績漏列之黃玉欽等均係勞績卓著擬請補行給獎以免向隅各等因到部茲經詳加覆核均屬有勞足錄擬請准予補官加銜以昭激勸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計開

直隸騎兵第四營連長陸軍騎兵中尉苗景山

第二營連長陳殿英

第四營連長陳殿英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上尉

直隸騎兵第四營排長宋永清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陸軍部呈

大總統請頒發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酌量收費擬訂條例繕單呈鑒文(附條例)

為請頒發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酌量收費擬訂條例恭呈鈞鑒事竊補官任命職同為國家名器攸關任命軍職人員自元以來即經本部按照等次分別給給任命狀酌量收費自應一律辦理以昭信守前經本部迭次提議均以款項支絀迄未實行現查實官員數遠倍往年擬請給予實為要務惟慮經費無別款可撥再四籌維惟有按照銜級局內務部證書任命狀收費成例於頒發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時酌量收費以資補助謹擬訂頒發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收費條例恭呈鈞鑒如蒙俞允俟奉 令後即由部通行遵照是否有當

理合繕單具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四月四日 奉 指令

陸軍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收費條例

第一條 凡關於陸軍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暨各項執照均依照本條例辦理

第二條 凡頒發補官證書軍職任命狀註冊執照均照本條例附表收費

第三條 補授陸軍官佐人員由陸軍部按照所補官佐等級發給補官證書惟准尉及同等人員祇發註冊執照

第四條 本條例公布後凡奉准補授官佐人員(於奉准後)由部填具領取證書憑單發交原請機關取齊各該員履歷證書費連同憑單

第五條 在本條例未公布以前奉准補官人員現在原請機關服務或已調往別項機關者得由受官人員呈請該管長官彙案或專案報部領取憑單再由該管長官取具各該員履歷證書費連同憑單一併送部領取證書或由受官人員備具保結履歷逕自赴部驗換憑單俟憑單

領到後再繳費領取證書

第六條 在本條例未公布以前奉准補官人員如已解職或寄居他省者於領取證書時得呈請該省最高軍事長官或自行取具保結履歷

依照本條例第五條領取證書手續辦理

第七條 陸軍官佐請升補實官或加銜時必須將補官證書或註冊執照隨文送部證明以憑核辦

第八條 本條例公布後凡本部前發補官令文自應取消補官人員於請領證書時必須將補官令文隨文繳銷其未經領過者亦應在文中

或保結中據實聲明

第九條 官佐人員因案擬實者原領補官證書或註冊執照一併繳部註銷

第十條 擬官人員因功開復者准補發補官證書其應繳之費按照開復官階分別繳納

第十一條 任職人員經奉 令或核准後由部填具領取任命狀憑單發交原請機關由該機關取齊狀費連同憑單送部領取任命狀或由受職各員備具狀費連同憑單逕自到部請領

第十二條 任職人員員不發給任命狀僅予註冊者由部填給註冊執照

第十三條 註冊各員經奉 令或核准後由部填具領取註冊執照憑單發交原請機關由該機關取齊註冊費連同憑單送部俟再予註冊發給執照

第十四條 凡補官證書任命狀如有遺失得由該管長官或自行取具保結據實聲明准予註冊備案概不補發惟給予註冊執照其應繳註冊費照原有證書費任命狀費繳納

第十五條 上列各項保結須有現職薦任官或委任官二人以上之連署並加蓋姓名相符之圖章

第十六條 憑單定為三聯單式編號蓋印第一聯為存根第二聯為備查收費處以備核對第三聯發交受官或受職人員以憑領取證書

或任命狀

第十七條 本條例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准修改之

第十八條 本條例自奉准之日施行

六

保結正面

保 結

爲出具保結事今保得某官某姓名請領某官證書確係本人並未領過補官令文如查有假冒及隱匿令文不繳情事概由保人完全負責所具保結是實

保人官職姓名蓋章



保結反面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保結正面

為出具保結事今保得某官某姓名請領某官證書確保本人隨結呈繳前領補官令文一件如查有假冒情事由保人完全負責所具保結是實

保 結

保人某官職姓名蓋章



保結反面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查 備

根 存

| 履 歷 | | | | | | | | | | | | |
|--------------------|---|-----|-----|-----|-----|-----|-----|--|--|--|--|--|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造 | 經 歷 | | | | | | | | | | | |
|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官 職</th> <th>姓 名</th> <th>三 代</th> <th>身 出</th> <th>籍 貫</th> <th>年 歲</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 官 職 | 姓 名 | 三 代 | 身 出 | 籍 貫 | 年 歲 | | | | | |
| 官 職 | 姓 名 | 三 代 | 身 出 | 籍 貫 | 年 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憑 單 |
|-----|
| |

軍職任命狀收費數目表

| 區 | 特 | 簡 | 薦 | 委 | 附 |
|----|---------|----|----|----|---|
| 別狀 | 任狀 | 任狀 | 任狀 | 任狀 | 記 |
| 費 | 十元 五 | 五 | 五 | 三 | <p>一各項軍職人員在本條例未公布前任命者仍一律給狀概不收費</p> <p>一遺失任命狀准由部發給註冊執照但仍照原領任命狀繳費</p> |

政 府 公 報 公 文

六月九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一號

陸軍軍官佐補官證書收費數目表

| 中 | | 佐 | | 官 | | 等 | | 上 | | 等 |
|---|---|---|---|---|---|---|---|---|---|---|
| 級 | 一 | 級 | 三 | 級 | 二 | 級 | 一 | 級 | 一 | 級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 司 | 關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 藥 | 量 | 法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 司 | 測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軍 |
| 藥 | 量 | 法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醫 |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八 |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 初 級 | | 官 位 | | | | | | 二 等 | | | | | | |
|-----|---|-----|---|---|---|---|---|-----|---|---|---|---|---|---|
| 級 | 一 | 級 | 三 | 級 | 二 | 級 | 二 | 中 | | | | | | |
| 一 | 上 | 典 | 三 | 三 | 三 | 三 | 三 | 少 | 二 | 二 | 二 | 二 | 二 | 中 |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 測 | 典 | 獄 | 測 | 司 | 獸 | 軍 | 軍 | 軍 | 測 | 軍 | 司 | 獸 | 軍 | 軍 |
| 量 | 典 | 獄 | 量 | 藥 | 醫 | 法 | 醫 | 需 | 量 | 法 | 藥 | 醫 | 醫 | 需 |
| 長 | 獄 | 法 | 長 | 藥 | 醫 | 法 | 醫 | 需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 | 三 | | | | | | | | | | | | | |
| | 元 | | | | | | | | | | | | | |
| 一 | 上 | 典 | 三 | 三 | 三 | 三 | 三 | 少 | 二 | 二 | 二 | 二 | 二 | 中 |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等 |
| 測 | 典 | 獄 | 測 | 司 | 獸 | 軍 | 軍 | 軍 | 測 | 軍 | 司 | 獸 | 軍 | 軍 |
| 量 | 典 | 獄 | 量 | 藥 | 醫 | 法 | 醫 | 需 | 量 | 法 | 藥 | 醫 | 醫 | 需 |
| 長 | 獄 | 法 | 長 | 藥 | 醫 | 法 | 醫 | 需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正 |
| | 三 | | | | | | | | | | | | | |
| | 元 | | | | | | | | | | | | | |
| | 三 | | | | | | | | | | | | | |
| | 元 | | | | | | | | | | | | | |
| | 三 | | | | | | | | | | | | | |
| | 元 | | | | | | | | | | | | | |
| | 三 | | | | | | | | | | | | | |
| | 元 | | | | | | | | | | | | | |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
四年畢業 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沽本校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 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登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俚價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南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東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其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尙希各界鑒原是幸

六月九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一號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接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褙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AFINA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遺失聲明

浙慈老園地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安化寺其地三十畝餘內有土房三間東至鐵道西至官道南至育嬰堂北至官道又南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張家園其地十六畝內有土房二間東至馬路西至南界張園北至宏福寺南至徐姓北至馬路又新園一段座落在外左四區界內法塔寺東呂家窰東至呂姓西至育嬰堂官坑南至廣東園北至車道以上三段因年久致將契紙遺失現已另為補稅新契如再有舊契紙發現當作廢紙無效特此聲明

代表人孔憲武住甘雨胡同三號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買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書畫最屬相宜裝潢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漂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漂淨硃磧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財政部通告

財政部為通告事整理兌換流通各券第五期利息茲訂於本月十日起由平市官錢局補發特此通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朝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罕見之書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早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或用公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來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政府公報 廣告四 六月九日 第 二千九百五十一號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瑣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蠟龍鸞等鎮紙並鼎鑄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况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碼式雅致淳美迥異恒給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遂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二年四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七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每部大洋一角新疆蒙古郵費大洋四角五分東洋郵費二角西洋四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出版廣告

南郵帖改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覺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樣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册四角乙種每册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册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二第二千九百五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本報價目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要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農商部令

司法部訓令二則

通告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十三年二月十一日至
十三年二月二十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
表(交通部路政司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全國菸酒事務署督辦王毓芝呈江蘇菸酒事務局局長李廷棟請免本職另候任用李廷棟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任命朱振儀為江蘇菸酒事務局局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案犯潘鳳岐等行狀善良悔悔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潘鳳岐高景山王寶興王廣生即王三陳龍氏朱桂英左春林陳孝忠均予免刑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之華金祥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五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之嚴順發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行狀善良悔悔有據擬請准予宣告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岳四寶劉善元張天海李泉盛李背保趙寶兒楊鳳林劉四季鳳山李春旺均予免刑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核甘肅省長特保第一審判分廳監督推事暨高地審廳書記官請以簡薦任文職升用分別核擬呈請鑒核由

呈悉向澤藩准以簡任職存記升用鄧繼思趙顯祖范嘉謨均准以薦任職升用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七號 令財政總長王克敏

呈請獎辦理稅務出力人員林德符等金質獎章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八號 令暫行代理司法部司法次長薛篤弼

呈修正捐修新監獎勵章程繕單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十九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將額穆奇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貢楚克扎布准其撤銷呼畢勒罕字樣作為呼圖克

圖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將甘珠爾瓦呼圖克圖撤銷呼畢勒罕字樣承襲前輩名號榮典並公推暫行代管寺廟印務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一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青海輔國公圖布坦扎木綽預保子嗣德慶隆柱以備日後承襲並請授爲二等台吉職銜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二號

令甘肅督軍兼署省長陸洪濤

呈報皋蘭等縣民國十二年夏秋禾苗地畝被災蠲緩豁免銀糧數目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財政總長王克敏

大總統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部 分

農商部令第一〇一號
派洪翼昇兼充本部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委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農商總長顏惠慶

司法部訓令第三五九號 令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楊長溶

據河南律師懲戒會呈稱高等檢察長以律師李人龍因違反職務提付懲戒到會當經本會議決應予訓戒處分理合連同決議書呈請鑒核等情本部查核無異律師李人龍應如該會議決予以訓戒處分除將決議書刊登政府公報公告外仰即轉飭洛陽地方檢察長照章執行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司法次長暫行代理部務薛篤弼

河南律師懲戒會決議書

被付懲戒人 李人龍 律師

右被付懲戒人因違反職務一案經洛陽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呈由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提付懲戒本會

審查決議如左

主文

律師李人龍應予訓戒

事實

緣李人龍向在洛陽地方檢察廳管轄區域內執行律師職務本年五月間有陝縣人馮青廉在河洛道尹公署呈訴該同縣人白應午浮收款項一案正在道署核辦間馮青廉復具呈直魯豫巡閱使署謂白應午在道署直進直出已賄託機關要人將案註銷等語經巡閱使署將馮青廉原呈發交河洛道尹公署該道署以馮

六月十七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二號

青廉虛偽告訴有犯刑律誣告罪名並將馮青廉告訴白應午浮收款項原案先後函送洛陽地方檢察廳核辦原檢察廳依法偵查以馮青廉已構成刑律誣告罪白應午確有浮收款項情弊一併提起公訴移送洛陽地方審判廳審理馮青廉於八月二十四日委任律師李人龍為辯護人並於同月二十四日出庭辯護一次旋白應午於九月四日亦委任律師李人龍為辯護人經原廳核准通知出庭在卷案經訊結馮青廉白應午各處罪刑嗣馮青廉以律師李人龍既先受伊之委任代理復受被告人白應午之委任身為律師藐視法律等情訴經洛陽地方檢察廳檢察長昂由河南高等檢察長提付懲戒到會

理由

查修正律師暫行章程第十八條規定律師應以誠篤及信實行其職務對於法院或委託人不得有欺罔之行為又同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律師對於左列事件不得行其職務一曾受委託人之相對人之商告而為之贊助或受其委任者又同章程第三十五條規定律師有違反本章程及律師公會會則之行為者應付懲戒本案被告懲戒人李人龍身充律師既經馮青廉委任辯護在前復受與馮青廉相對人白應午之委任其對於委任人辦案不實實違反上列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已毫無可疑或謂馮青廉與白應午在刑律上所犯罪刑既各有不同究不妨雙方為之代理惟查閱原卷在馮青廉受誣告罪之處分雖非白應午所報告而使白應午受處刑律浮徵款項之罪刑者則為馮青廉所告發是馮青廉與白應午實居於反對之地位其為原案之相對人自屬顯然該被告懲戒人既先受馮青廉之委任又復受與馮青廉相對人白應午之委任其違反上列章程第二十二條第一項之規定自屬無可解免本會應依前舉章程第三十七條第一款予以懲戒處分特為決議如右

本案經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楊長溶蒞會陳述意見

河南律師懲戒委員會

- 會長徐聲金
- 會員周慶雲
- 會員張鼎勛
- 會員陳道章
- 會員王寶善
- 書記官張守均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成

司法部訓令第三六〇號 令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長陶思曾

據浙江律師懲戒會呈稱高等檢察長以律師何鑑銘因阻撓和解提付懲戒到會當經本會議決予以訓戒處分理合連同決議書呈請鑒核等情本部查核無異律師何鑑銘應如該會議決予以訓戒處分除將決議書送登政府公報公告外仰轉飭金華地方檢察長照章執行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司法次長暫行代理部務薛篤弼

浙江律師懲戒會決議書第二號

決議書

被付懲戒人 律師何鑑銘

右列被付懲戒人因阻撓和解由金華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呈請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提付懲戒本會議決如左

主文

律師何鑑銘應受訓戒處分

事實

緣金華地方審判廳受理吳樟樹根等與吳朱明因闖地房屋糞窖涉訟上訴一案由吳朱明委任律師何鑑銘為訴訟代理人該案於本年七月九日由受命推事錢樹聲調查訊問試行和解吳朱明一再聲稱祇要一分二釐的地其餘均歸堂中共有我不要有份等語吳樟樹根等亦均承認詎吳朱明走至何鑑銘律師席旁一語何鑑銘即聲稱本案吳朱明是要求將房屋分給本律師誠恐當事人誤會特為聲明云云吳朱明因之亦翻前供至同月十二日受命推事錢樹聲再行調查訊問和解情形並委託何鑑銘於二十日內設法和解詎何鑑銘即以錢推事強迫和解等詞報告金華律師公會復於該會開會時捏稱錢推事於訊問時有倒蛋

六月十日第一千九百五十二號

混賬等侮辱文詞云云該會據其報告函請金華地方審判廳長施行監督錢推事亦報告廳長函請金華地方檢察長查核辦理經金華地方檢察長認為應付懲戒呈請高等檢察長提付懲戒到會

理由

查修正律師暫行章程第十八條載律師應以誠篤及信實行其職務對於法院不得有欺罔之行為等語吳朱明與吳樟樹根等因鬧地等涉訟一案吳朱明願意和解業已明白表示并稱祇要一分二釐地餘外均不要等語是當時並無誤會之意思乃律師何鑑銘與吳朱明一語並即聲稱當事人之誤會吳朱明因之亦翻前供是何鑑銘確有阻撓和解之意思又何鑑銘於報告金華律師公會之際並未述及錢推事有倒蛋混賬等語有金華律師公會致金華地方審判廳之公函可證乃於開會之時忽而添入其為故意捏造尤屬顯然據上論結何鑑銘於行使律師職務之時確已違反誠篤及信實之義務爰依同章程第三十七條第一款予以訓戒處分特為決議如右

本件經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長陶思曾蒞會陳述意見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三十日

浙江律師懲戒會

會長陳福民 會員鍾洪聲 會員瞿曾澤 會員沈鴻

會員曹鳳簫 書記官陳延緒

通 告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十三年二月十一日至十三年二月二十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交通部路政司編）

| 路 別 | 客運進款 | | 貨運進款 | | 雜項進款 | | 共計進款 | | 與上年本旬比較 | | 自一月起累計共數 | | |
|-------|-------|---|-------|---|-------|---|--------|---|---------|---------|----------|---|-------|
| | 增 | 減 | 增 | 減 | 增 | 減 | 增 | 減 | 本 年 | 與上年本期比較 | 增 | 減 | |
| 京 漢 | 二六六〇元 | | 四二六六元 | | 二四〇〇元 | | 六〇〇七元 | | 二四六五元 | | 四二四七元 | | 一六五三元 |
| 京 奉 | 一六八八元 | | 三六八六元 | | 二〇三〇元 | | 四三〇〇元 | | 九三三〇元 | | 三九七九元 | | 四七〇元 |
| 津 浦 | 三三〇〇元 | | 二五三〇元 | | 九九〇元 | | 四七五〇元 | | 二六四六元 | | 二六六二五元 | | 五〇九〇元 |
| 京 綏 | 四七五元 | | 二五九九元 | | 九八五元 | | 二四三五元 | | 八三三 | | 一三四四二元 | | 五九〇元 |
| 滬 寧 | 二六四七元 | | 五六六五元 | | 三六四元 | | 三九七四元 | | 九七九元 | | 一三〇五三元 | | 九二四八元 |
| 滬 杭 甬 | 八三三元 | | 二三四六元 | | 三五一元 | | 一〇五二五元 | | 四二八六元 | | 五〇〇二五元 | | 三六七六元 |
| 正 太 | 三〇三五元 | | 九九九八元 | | 三元 | | 一三〇六九元 | | 七〇七四元 | | 六五九九四元 | | 二五七元 |
| 廣 九 | 二四六元 | | 一六七元 | | | | 二七三元 | | 一六九五元 | | 一〇二六四元 | | 九三三元 |
| 青 長 | 一八六九元 | | 七二六元 | | 一六一元 | | 九四二六元 | | 三三〇〇元 | | 四九三九三元 | | 三六九元 |

政 府 公 報 通 告

六 月 十 日 第 二 千 九 百 五 十 一 號

政府公報 通告

六月十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二號

| | | | | | | | |
|----|-------|-------|-----|-------|-------|--------|-------|
| 道清 | 六六〇 | 二四六八 | 五六 | 四二六六 | 一八五九 | 一七六五七 | 三三二 |
| 龍海 | 二四四〇 | 五二八〇 | 三〇 | 九五九〇 | 六七九四 | 四九六一 | 一七六六 |
| 汴洛 | 三三三〇 | 二五二六 | 三六 | 六〇八 | 二六九五 | 三三三〇 | 二二五 |
| 湘鄂 | 一三三〇 | 一五五九 | 一 | 三三三七 | 一七四九 | 二七六四 | 五七六 |
| 株潭 | 二八七 | 九七四 | | 二九二 | 九四三 | 六九五七 | 一〇三六 |
| 漳厦 | | | 二〇 | 三〇 | | 三三九 | 九四〇 |
| 四滬 | 一七五四 | 一五二五 | 三三 | 二六〇四 | 六九五九 | 六五九〇 | 二九七零四 |
| 膠濟 | 七五三〇 | 一七九四三 | 六七 | 二五九九〇 | 二七五五 | 二三八六九 | 九五五三 |
| 總計 | 一七六〇二 | 一七七五六 | 四六七 | 二九一九五 | 二二四八五 | 一六三〇五三 | 三三〇九三 |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經營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前二日(即陽曆六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探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
 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沽本校

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 十九日

附註 招考簡章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東東西三局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尚希各界鑒原是幸

永利製險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 洽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險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啓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褙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AEEEN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失契聲明作廢

鄙人買得王彝年住房十五間坐落外右四區東唐洗泊街門牌五十號因將王姓紅房契賣字在路遺失僅存佃字已在平報聲明作廢今 登報聲明請領憑單另投新契爲此聲明 常遠山啟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冊四角乙種每冊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冊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週法刊

第四十三期

●論說▲撤廢領事裁判權的程序問題(王世杰)●世界法學新潮▲法德德謨哥蘭於民事責任之學說(張志讓)●國內外法律及法院新聞▲外國法律研究▲德意志瑞士公斷法院與和平解決條約(馬世復譯)●來稿▲論保護勞工之法律(薛長忻)●憲法關係文件▲中華民國憲法會議經過對照表●大理院判決書▲庶子分產●供詞自由表示輸服之意可採用▲繼書是否要件●承繼之生父能否代拋權利●大理院本週內錄示之解釋●平政院判決書●最近之法令及公文●大理院本週內錄示之判決●裁決主文●浙一師校毒案高審廳判決書●價目●每份七分●半年連郵費一元八角二分●全年連郵費三元五角五分●地址●北京北長街中間教育會夾道二號電南四五九五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卿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罕見之書存事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罕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准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或用公私函將勳章費函用以及來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南郵帖出版廣告

南郵帖收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於印收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螭龍鸞鷟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況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裕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隨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鈐之書畫最屬相宜裝潢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第二千九百五十三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
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
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
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定購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年一元三個月六角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公函

大理院致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八七〇號）

大理院覆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八七一號）

大理院覆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八七三號）

批示

內務部批二則

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四八號）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四九號）

廣告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一號）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前國務總理錢能訓器識宏深才猷練達敏歷中外稱著助勤民國肇興歷任內務次長政事堂右丞平政院院長內務總長國務總理等職竭慮據誠力圖匡濟規畫遠大公望交推邇年以勞致疾退職家居本大總統軫念時殷方冀調養得宜漸臻康復驟聞溘逝悼惜殊深錢能訓著交國務院從優議卹給予治喪銀二千元派程克前往致祭靈柩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生平事蹟宣付國史立傳用示篤念蓋勞之至意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特任李生春爲純威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特任盧香亭爲斌威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特任孟昭月爲敦威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特任張俊峯爲鉞威將軍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特派劉存厚兼四川陸軍檢察使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王坦爲陸軍次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閩北護軍使一缺著卽裁撤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孟昭月爲閩北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任命馬和謙爲福寧鎮守使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外交總長顧維鈞呈請任命孫祖烈爲僉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外交總長顧維鈞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黃五洲署福寧鎮守使署少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白雪亭等行狀善良悔有據擬請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白雪亭全印均予免刑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之王鳳致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原判定執行徒刑十五年之婁治邦減爲執行徒刑九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核錫威將軍督辦川邊鑛務事宜姚錫光特保人才滕祖周等實職擬請照准由

呈悉滕祖周准以簡任職交院存記吳昌耀准以簡任職升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四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彙核辦理附加賑捐出力暨捐助賑款人員擬請給予實職獎章區額繕單呈鑒由

呈悉童文謙等均准以簡任職存記任用劉世尊准候補薦任實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存記汪

案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沈世忠等均准以委任職分發任用徐誨等均准頒給區額餘

均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五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請晉給安徽屯溪警察局局長宋學壽警察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擬叙本部秘書蔣義明官等並請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蔣義明准叙三等並准仍留簡任原資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江蘇江都縣寶輪寺住持僧顯宗感化有方覺行無闕擬請頒給匾額由
呈悉准予頒給丕振宗風匾額一方以資表揚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八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准四川省長咨請派免重慶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擬請照准由
呈悉徐琛徐啟祥施德全王沛澤均准免去勤務督察長職務王震安准其派充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二十九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呈分發吉林警察官署實習員龐作垣等一年期滿擬請准予照章任用由
呈悉均准照章任用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號 令交通部鐵路警備事務督辦唐在禮

呈派員分赴各路考查事竣體察情形謹陳管見請鑒核由
呈悉所陳各節甚屬切要著交陸軍交通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交通總長吳毓麟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日

公文

公函

大理院致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八七〇號)

逕啟者浙江永嘉律師公會郵代電稱查司法部規則第八條第二項載前項以外之審狀無論用何種名義均貼用司法印紙一角等語如律師閱卷聲請書是否即為前項以外審狀之一又民事委任狀代理之委任狀是否即屬民事書狀若為民事書狀除貼用掛號費外應否加貼聲請費以上疑義經金華律師公會電請解釋當鈞院統字第一七九二號解釋第八條第二項既泛稱以外審狀則律師閱卷聲請書自應包括在內等語又查部頒徵收訴訟費用注意事項第十五款載無論是否律師聲請閱卷卷宗或為其他聲明者亦應一律徵收聲請費等費與鈞院一七九二號之解釋是否抵觸以上疑義經本會本年第八次常任評議員會議決敬祈迅賜解釋等情到院查本院統字第一七九二號解釋係在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司法部印紙規則修正以前其於律師閱卷聲請書該規則第八條第二項所稱前項以外審狀之一種係僅就書狀之類別而言於應否加貼聲請費並未表示及不能因下文就委任代理之民事書狀有加貼審判費五角之語遂謂對於律師閱卷聲請書含有可以不納聲請費之意或來函似疑該解釋與部頒徵收訴訟費用注意事項第十五款抵觸未免誤會相應函請貴廳轉知該會查照辦理此致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三日

大理院覆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八七一號)

逕啟者准貴廳第二零號函開據桂林高等審判分廳呈稱竊職分廳奉到新頒民事訴訟條例後受理上告案件有非請指令不遵辦理殊覺困難者茲謹列舉於次查民事訴訟條例第五三一條對於財產權上訴訟之第二審判決若因上訴所應受之利益不逾百元者不得上訴第二項較計算前項利益准用第五條至第十三條規定云云如未奉條例之前已受有上訴案件尚未判決則奉條例之後可否以此種案件已依舊法上訴並非依新條例上訴不在禁止上訴之列仍依條例上告後各程序進行完結此應請示遵者一又此後百元未滿案件依上開條例不得上訴固無疑義惟查因爭山場水利等涉訟案件歷來係由第一審衙門比照百元未滿案件徵收訟費受理向未依法定手續實行估價此種訴訟標的價值實際上多有不止百元者但起訴時第一審既未實行估價業經比照百元未滿案件徵收訟費受理第二審又輕判決依民事訴訟條例第四百七十二條第二項規定是此等案件當判令宣告或送達廢業已確定若此等案件之當事人於上訴期內至第三審衙門聲請令第一審補正估價請予受理可否照准此應請示遵者二理合呈請示遵等情到廳據此函請迅賜解釋轉令遵照等因到本院查(一)上訴利益不逾百元既於民事條例施行以前合法法應准上訴依民事訴訟條例施行後第一條規定自儘其以後之訴訟程序應依民事訴訟條例終結(二)民事訴訟條例第一三一條既明定計算上訴利益準用第五條至第十三條規定則訴訟標的之價值第三審自應以填權調查如有囑託調查之必要亦可依法辦理相應函覆貴廳轉令查照辦理此致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內務部批第三七四號

原具呈人山東萊陽縣民人工文卿等
呈一件為萊陽縣李知事縱其放賭漁利分肥懇澈查由

呈悉據此此案業經省署飭迫派員查辦批示在案該民等如謂朦蔽賄串等情仍應呈請省署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內務總長程潛

內務部批第三七五號

原具呈人直隸新安縣民人張友三等
呈一件為前任縣知事王聲違法殃民侵吞國幣懇依法懲辦由

據呈當經咨行直隸省長查辦去後茲准咨復前由新安縣知事王聲被控吞節除查非事實各款外對於徵收認費既據查明尚未貼印紙及
貼不足數多起應令後日知事限期追繳以重公款等因到部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內務總長程潛

政府公報 批示

六月十一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三號

政府公報

六月十一日 第二千九百五十三號

會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三年第四八號

被付懲戒人 秦殿恭 山西汾陽縣監犯分駐所所長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人犯岳生才一名經山西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送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四個月六分之一

事實

查該廳呈開據汾陽縣知事王培昌呈據分駐所所長秦殿恭報稱看守喬廷未經報告所長竟敢一人帶領人犯岳生才萬對成兩犯前往東門外拾土乃岳生才乘看守疏忽之際即行脫逃經該看守隨後趕追但因人勢難兼顧兩犯僅將高對成一犯帶回始經報告所長查該看守素行奉公向謹惟此次乘所長交代之前如此疏忽其中恐有別情立派看守各處尋拿並面請承審員派警查緝等情查該所長任職兩載有餘諸事謹慎毫無貽誤該看守未奉所長命令私帶領人犯出城拾土其情頗屬可疑除將該看守嚴加訊辦外請賜通緝等情據此當令將該看守管押依法偵訊在案查該犯岳生才因販賣鴉片判處四等徒刑刑經看守帶領出外拾土雖未報告所長亦屬疏忽該所長在汾陽任內尚係初次疏脫人犯現在雖經調任蒲縣管獄員亦應予以懲戒等因

理由

查該員秦殿恭疏脫人犯一名實屬廢弛職務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相符應受第五條第三款之減俸處分並依第八條定為減俸四個月六分之一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委員長薛萬鈞印 委員吳洪博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廖維勳印 委員呂慰曾印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三年第四九號

被付懲戒人 朱持祚 山西廣靈縣監犯分駐所所長兼看守所所長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人犯杜生祿一名經山西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送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四個月六分之一

事實

政府公報 議決書

六月十一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三號

查該廳呈開據廣靈縣知事段國垣呈據看守所所長朱景祥呈據看守郭福報告押犯等赴廁大便時值大雪紛飛所房與廁所不相連屬又無院牆雪片迷離兼顧為難有竊犯杜生祿一名乘在不能覓行潛逃看守當即前追捕情急跌傷倒地迨至起立復追業已逃避無踪查該監獄距看守所甚遠看守只有三人防範每多困難縣署與城門接近不難逸出城外除督率看守等緝緝外呈報到縣知事當即派警分投追捕查該杜生祿罪犯竊盜案已判決尚未確定執行茲因大雪驟降行人稀少乘間起意脫逃研訊看守尚無知情隨縱情事請賜通詳等情據此當經令飭將該看守斥革示儆查該犯杜生祿因犯竊盜判決尚未確定羈押看守所竟於赴廁之際乘間逃逸雖值大雪迷離行人稀少究屬疏忽該監犯分駐所所長兼看守所所長朱景祥照章應予懲戒等因

理由

查該員朱景祥疏職人犯一名實屬廢弛職務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之規定相符應受第五條第三款之減俸處分並依第八條定為減俸四個月六分之一特為議決如右
委員長薛篤弼印 委員吳洪椿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盧維勳印 委員呂慰曾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三年第五一號

被付懲戒人 張宗銘 河南夏邑縣管獄員兼看守所所長

右被付懲戒人因人犯彭三親在所自刎身死一案經河南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送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等

事實

查該廳呈開案查竊據夏邑縣知事周煜坤呈報案查接管案內民國十二年九月十七日殷前知事任內據警役劉金升稟報押犯彭三親於舊曆八月初七月初黑時候不知彭三親由何處得剃頭刀一把自割咽喉身死請驗訊一案查看守所所長為直接管理之員對於該押人犯應如何審慎管理有人接見應如何認真檢查俾免疏虞乃竟漫不經心致使該犯彭三親以家屬送進之剃頭刀在所自刎身死實屬廢弛職務業將該管獄員兼看守所長張宗銘先行休職委員接替擬請將該兼所長移付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照例議處以示儆戒等因

理由

查該員張宗銘疏於防範致使人犯自刎身死實屬廢弛職務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相符應受第五條第二款之降等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 委員長薛篤弼印
- 委員吳洪椿印
- 委員何超印
- 委員盧維勳印
- 委員呂慰曾印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前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探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五月十六日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廠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佣金格外克己用謝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南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兩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尙希各界鑒原是幸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十一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三號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啓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一四三一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失契聲明作廢

鄙人買得王聯年住房十五間坐落外右四區東唐洗泊街門牌五十號因將王姓紅房契賣字在路遺失僅存個字已在平報聲明作廢今特登報聲明請領憑單另投新契爲此聲明

常遠山啟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方形金色二百八十七號章記遺失該號章記即行作廢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緊要廣告

煥章等公同共有隆源玉之支號外館生理新升慶前被侯歲章霸占嗣經聘請大律師馬君宗按代理三訴於本年五月十七日華蒙京師高等審判廳秉公宣判著侯歲章將新升慶號營業及該號民國七年以後所得之利益交還隆源玉本號由賈相亭接收訴訟費用台第一審及第二審均由侯歲章負擔各等語深恐各界不明本案真象致有受其牽累情事特此聲明 侯煥章 侯濟川 柳靜軒 李文景 史振升 史敬濂謹啟

●緊要聲明

竊鄙人等曾於前清咸豐二年共購置瓦房六間座落在西四牌樓北路西門牌一三三號其原有老契於壬子兵燹遺失現已照章呈請憑單另行補稅投契其原有老契業已作廢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右翼善撲營翼長德順等謹啟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或用公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來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種請印裝行足爲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冊四角乙種每冊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冊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猊諸紐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蠲龍鸞等鎮紙並鼎鑑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適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鎔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游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買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鈴之書畫最屬相宜裝潢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漂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漂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第二千九百五十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免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內務部令

教育部訓令

院令

平政院令三則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彙案核擬補官加銜

人員繕單呈鑒文(附單)

公函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八七二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朱頤年爲直隸高等審判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馬德洪爲四川兵工廠總辦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趙長會等行狀善良俊梅有據請宣告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李不有趙長會王義岳正中閻春秀郭明德崔順牛石可貞馬廉香董黑子均予免刑以昭激勸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監犯蔣氏等行狀善良俊梅有據擬請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蔣氏孫惠齋周阿四施張氏王陳氏陳忠唐錫昌王花氏李崑山王根全高永勝均予免刑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之支小剛子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暫行代理部務司法次長薛篤弼呈俄犯特生琴闕等行狀善良俊梅有據擬請分別宣告減刑免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憲法第八十七條宣告將該犯西眠連斯薩維諾夫沙古達佛道

六月十二日第一千九百五十四號

耳滅特列月力可連司尼可夫馬生洛夫一萬司陳克均予免刑原判處苦工十五年之特生琴闊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原判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之庫利立司基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五年原判處二等有期徒刑八年之八拉馬連克阿生非減處二等有期徒刑四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司法總長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擬請准將核准薦任職章敬敷等分別分發由

呈悉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四號

秘書劉錫昌業經呈准叙列三等應支第一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外交總長顧維鈞

內務部令第八十號

分發本部簡任職任用汪長隆分民治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日 內務總長程克

教育部訓令第一三四號

令 湖北 河南 江西 安徽 江蘇 浙江 福建 陝西 甘肅 直隸 山東 山西 奉天 吉林 黑龍江 教育廳

據武昌師範大學呈稱屬校每年招收新生向係呈由轉行各省如額選送歷經辦理在案本年暑假內擬招新生一百名理合將入學須知三百二十五份連同身體檢查表三百二十五份及各省名額單備文呈請鈞部鑒核分咨各省如期選送到校覆試等情據此合亟連同原件令行該廳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附入學須知及身體檢查表各十五份名額單一紙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四日 教育總長張國淦

●院令●

平政院令 令 文牘科 會計科

六月十二日第二千九百五十四號

署委任書記官張懷慈叙八等給第八級俸此令

書記官瞿价藩蔡以升張澤春張友韓均著進給六等第一級俸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五日 兼代院長邵章

平政院令 令 文牘科
會計科

書記官楊朔著進給七等第五級俸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兼代院長邵章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彙案核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彙案核擬補官加銜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准直魯豫吳巡閱使咨開據河南張督理呈稱查前據兩陽鎮守使馬志敏電報稱該部連長王大勝李獲巨匪趙文殿并就地正法以昭炯戒等情查王大勝此次拿獲巨匪實係異常出力卓有勳勞擬請查照給獎以資鼓勵又准軍事處先後函送近畿陸軍軍職隊呈請將該隊任滿三年著有勞績暨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新兵教育期滿勤勞昭著各項人員均請分別獎敘以示鼓勵又江西督理蔡成勳咨請將駐定龍驤寨內所屬補官重復之楊文桂晉級步兵少校以免向隅各等因到部茲經詳加覆核均屬有勞足錄擬請准予補官加銜以昭激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彙案核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庶務副官王世德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並加少校銜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分隊長陸軍步兵中尉劉永貞 河南陸軍第二混成團十連連長王大勝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分隊長陸軍騎兵中尉張滿 孟慶祿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上尉

近畿陸軍軍重砲隊大隊長陸軍砲兵中尉杜敬臣 查馬長商得勝 隊附陸軍砲兵中尉高夢奎 王寶陞 李毓麟 敖興順 排長陸軍

砲兵中尉賈蘭池 于殿臣 步兵中尉羅士璋

以上九員擬請授為陸軍砲兵上尉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查馬長張雲鶴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近畿陸軍軍重砲隊隊附陸軍砲兵少尉高步瀾 排長陸軍砲兵少尉馬成明 王文元 陳瑞璋 司務長陸軍砲兵少尉謝文彬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陸軍砲兵中尉

政府公報 公文

六月十二日 第二千九百五十四號

六月十二日第二千九百五十四號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技術助教陸軍工兵少尉張東岳 李寶讓 分隊長陸軍工兵少尉曾養性 周德元 楊冲芹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中尉

近畿陸軍重砲隊司隊長梁占魁 排長陸軍砲兵准尉田現龍 張德標 司務長王治國 司務長陸軍砲兵准尉孫玉崑 邢萬順

以上六員擬請授為陸軍砲兵少尉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技術助教張文華 吳崑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少尉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獸醫生一等獸醫銜二等獸醫孫在甲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一等獸醫並加三等獸醫正銜

近畿陸軍無線電信隊代理軍需長孫懋貴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一等軍需

近畿陸軍重砲隊司令都軍醫生陸軍三等軍醫劉維棟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醫

近畿陸軍重砲隊司令都司藥生龔樂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司藥

公函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八七二號)

逕覆者准貴廳一八七四號函開據太原地方審判廳呈稱今有甲(債權人)乙(債務人)二人因債務涉訟案經判決當庭宣判惟逕達判詞乙因敗訴拒不受而送達機關亦未依照民訴條例予以留置送達仍將送達文件一併繳回事經數月甲具狀聲請執行乙藉口未接收判詞拒絕履行判決查所載之義務於此情形是否可以乙事實上已經明瞭判決之內容實施執行程序即應仍依民事條例履行送達俟上訴期間經過後再依執行規則辦理應請轉身解釋示遵等情到廳相應據情轉請解釋示遵飭遵等因到院查來函所述情形該送達既未依民訴條例第一百七十條之程序辦理不能認為合法送達上訴期限即無從起算自難遽予執行相應函覆貴廳轉飭查照辦理此致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三日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票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未多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地點 天津西)
四年畢業(預科第一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 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籤息款例價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市街路西電話南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兩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線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尚希各界鑒原是幸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請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東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啓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2822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失契聲明作廢

鄙人買得王蘇年住房十五間坐落外右四區東唐洗泊街門牌五十號因將王姓紅房契賣字在路遺失僅存佃字已在平報聲明作廢今特登報聲明請領憑單另投新契爲此聲明

常遠山啟

倒底聲明

啟者後門外橋北七十六號七十七號天義車圍鋪舖底今倒與爲寶書局永遠爲業所有天義號內外債務及擔保水印一切概與統緒舊業主康子安清理不與新業主相干特此聲明

新業主張彭福啟

緊要廣告

煥章等公同共有隆源玉之支號外... 升慶前被侯歲章霸占嗣經聘請大律師馬君宗援代理... 訴於本年五月十七日蒙蒙京師高等審判廳秉公宣判著侯歲章將新升慶號營業及該號民國七年以後所得之利益交還隆源玉本號由賈相亭接收訴訟費用合第一審及第二審均由侯歲章負擔各等語深恐各界不明本案真象致有受其牽累情事特此聲明 侯煥章 侯濟川 柳靜軒 李文景 史振升 史敬濂謹啟

緊要聲明

竊鄙人等曾於前清咸豐二年共購置瓦房六間座落在西四牌樓北路西門牌一三三號其原有老契於壬子兵燹遺失現已照章呈請憑單另行補稅投契其原有老契業已作廢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右翼善撲營翼長德順等謹啟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邊遠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叙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或用品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來往郵費逕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南郵帖出版廣告

南郵帖收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竊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出版廣告

本局精印中華民國憲法紙張精良字體正大計分甲乙兩種甲種每冊四角乙種每冊三角出版無多購者從速外埠函購每冊連掛號加郵費七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勞及銀器法鑄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狼狽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螭龍鸞鷲等鎮紙並鼎鐘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鑿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裕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選購易得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泮貳元東泮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價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歉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鈐之書畫最屬相宜裝潢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第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局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照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目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議決書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二號）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

三年第五六號）

通告

陸軍部通告

交通部通告三則

更正

廣告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孫寶琦呈署參議朱彭壽因病辭職朱彭壽准免署職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署平政院評事王試功著仍回國務院參議本任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任命麥秩嚴署平政院評事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張之江李鳴鐘均著頒給五獅軍刀一柄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王寶綸李源崑米占元蕭俊生均授為陸軍中將楊向林授為陸軍少將王兆璜加陸軍少將

銜步崙王鳳阿高銓尹柏年李瑛華均授為陸軍步兵上校王金堂授為陸軍騎兵上校王之

杰授為陸軍軍需監並加軍需總監銜解德鄰加陸軍測量監銜汪時璟授為陸軍一等軍需

正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授楊士鏞為陸軍步兵中校譚士元加陸軍二等測量正銜朱純熙程超

英吳連興為陸軍三等測量正姚則舜加陸軍三等測量正銜均照准此令

六月十三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任命張從周爲陸軍第十八師步兵第七十團團附何敢爲步兵第六十九團第二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陸軍總長陸錦呈准察哈爾都統張錫元咨請以山寶陞補公中佐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二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彙案擬請補官加銜繕單呈鑒由

呈悉王寶綸楊士鎡等均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加銜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准察哈爾都統咨請以班扎拉克察陞補護軍校由

呈悉准予陞補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四號 令財政整理會會長顏惠慶

呈會務殷繁擬請加派副會長一員以資協助並修正章程請鑒由

呈悉應准加派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五號

令航空署督辦趙玉珂

呈法國飛行家陸軍上尉白勒節都阿西擬請頒給三獅軍刀以敦邦交由

呈悉應准頒給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六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甘珠爾瓦呼圖克圖覲見事竣回蒙懇錫予車輛由

呈悉交交通部查照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交通總長吳毓麟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七號

令審計院第一廳廳長楊汝梅、審計院第二廳廳長張潤

霖

呈報告監視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三次抽籤並查驗帳款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二日

政
府
公
報

六
月
十
三
日
第
二
千
九
百
五
十
五
號

議決書

司法部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二年第五二號

被付懲戒人 吳宗杰 山西五寨縣警員兼看守所所長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人犯康謹名一名經山西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送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四個月六分之一

事實

查該廳呈開案據五寨縣知事李德和電據警員兼看守所所長吳宗杰呈報本月十七日早六鐘在押煙犯康謹名乘看守外出越牆逃走等語知事在鄉聞報返署當即率同巡警詣該所洵驗並派警在城內外各處嚴密查緝未獲又據獲釋該犯康謹名原係醇縣隨同康富榮楊華三等在陝西購買煙土意圖帶回晉省行經縣屬柳河河灘上經第三區行政長扣獲於去年十月十五日送縣羈押十七日清晨該犯乘看守外出信名到院便溺越牆逃走各等情據此查該犯康謹名因意圖販賣煙土被行政長查獲羈押在所竟於赴廁之際乘間越牆潛逃殊屬失於防範該警員兼看守所所長在本任內縱係初次疏忽究難辭咎該警員吳宗杰由廳委派呈報有案應請送付懲戒以示儆懲等因

理由

查該員吳宗杰疏脫人犯一名實屬廢弛職務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相符應受第五條第三款之減俸處分並依第八條定為減俸四個月六分之一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委員長薛為弼印 委員吳洪椿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廖維鴻印 委員呂慰曾印

司法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二年第五六號

被付懲戒人 崔德新 湖北竹筴縣警員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已未決犯唐孟山等一案據湖北高等檢察廳呈由司法部函送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不實

查湖北高等檢察廳原呈內略開據竹筴縣知事王維德呈稱據警員崔德新報稱據偵查看守賈正興楊洪興報稱於二月十八日上午四

政府公報 議決書

六月十三日第一千九百五十五號

政府公報 議決書

六月十三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時查各號犯人尚在睡眠毫無動作因夜深天寒冷風聲大作偶有睡醒於拂曉時查見獄東壁南首號牆上有孔一個即查號內已決
 犯人唐孟山陳大和鄒年柱宋承犯人湯院子張德芳謝遠清蔡德壽共七名俱行逃走云云管獄即督率看守追尋無踪並查看監房及柵欄
 關鎖俱完好惟鼻東壁南首木柵牆上中木柵空開將牆挖孔一個寬約六寸長約九寸從此穿洞脫逃還有脚鍊六付斷二付四付係將釘
 脫落外破銅鍊一把留房外向無圍牆係聖廟空場一處由空場扒牆人廳廟將大門下開而逃查木柵多年並無腐朽活動之處惟柵欄寬
 不意該犯等竟從此挖孔脫逃等情計開唐孟山係竊盜罪判處二年徒刑六年二月陳大和係強盜罪判處無期徒刑鄒年柱係竊盜罪判處
 二年徒刑六年未決犯四名張德芳殺人自首謝遠清命案蔡德壽強盜案湯院子竊賊據此知事詳加檢驗該犯等實由該洞逃逸督即派警
 追緝即時擊獲逸犯蔡德壽一名並提訊看守等向無賈及情事此次監犯逃逸七人之多實由環鎖銅鍊及倚欄木柵距離過寬之助成管獄
 員魯德新實屬異常疏忽應請嚴加議處旋復據該縣呈報在陝西平利縣境內拿獲湯院子一名各等情到廳查該縣脫逃已未決犯至七名
 之多先後獲拿獲二名除將該管獄員先行休職外應請將該管獄員交付懲戒等情

理由

此案湖北竹谿縣管獄員崔德巧負有戒護罪犯專責乃防範不嚴以致疏脫已未決犯至七人之多均係重罪人犯先後僅拿獲二名實屬異
 常廢弛職務殊與文字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相符合應依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十二年四月呈准變通辦法應受免職處分特為議
 決如右

委員長許為炳印 委員吳洪椿印 委員何超印 委員廖維勤印 委員呂慰曾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通告

陸軍部通告

為通告事本年六月十日奉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大總統令任命王坦為陸軍次長此令等因奉此坦遊於即日繼任陸軍次長之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本年五月份本部核准註冊給照之大小輪船行原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營業者船名噸數航綫總號輪船價值註冊號數給照日期

永濟輪船局 永豐 四噸 杭州至蘇州 自購估價三千兩 輪字第一三五八二號 五月一日
 王清記輪船局 清和 七噸 起上海至安東經滬蘇江蘇 自購估價四千三百兩 三五八三號 同前

通順輪船股份 新泰 五百五十噸 蘇州至蘇州 自購估價六萬元 三五八四號 同前
 有限公司

張錫記輪船局 南昌 二十一噸 九江至吉安 購價六千兩 三五八五號 五月五日
 廣記輪船局 江昌 三十三噸 購價八千兩 三五八六號 同前
 長利 六噸零七四 自購估價二千四百元 三五八七號 五月三日

新內河輪船 新飛 五噸 九江至安 自購估價七千元 三五八八號 同前
 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報 通告

六月十三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新新號 裕成 四噸

江西太清銀行 利濟 十五噸零二

白仁三 海資 一千二百三十七噸

陳登 德和 八十八噸九十七

董紹記商號 同康 七噸七十四分

和記輪船局 永和 六噸五十分

慶記小輪船局 長瑞 四噸十三分

金門輪船有限公司 金星 十六噸六五

招商內河輪船公司 祥源 五噸四十四

劉文蔚 合豐 一千七百噸

上海至蘇州

南昌至贛州饒州

由福州至溫州寧波上海鎮

江南京蘇湖九江漢口岳州

長沙汕頭香港廣東青島煙

台威海衛登州龍口天津秦

皇島營口大連安東海參崴

仰光日本朝鮮仁川菲律賓

爪哇西貢新加坡彭亨澳洲大

利亞又由福州至興化泉州

廈門 南寧至梧州百色

蘇州至杭州 杭州至蘇州

蘇州至杭州 廈門至安海石碼

上海至蘇州杭州

由上海至鎮江南京蕪湖九

上海市

自購估價三千元 三五八九號 五月五日

自購估價十萬元 三五九一號 同前

自置估價四千元 三五九三號 五月十七日

自購估價五千元 三五九四號 五月十九日

租賃估價四千元 三五九五號 五月二十日

租賃二萬四千元 三五九六號 五月十九日

租賃成本二千五百兩 三五九七號 五月二十一日

自置估價十萬元 三五九八號 五月二十三日

上海市 杭州

保元輪船局 旅安 八十九噸三十九

漢口至岳州

購價一萬元

三五九九號 五月二十二日

營口號大行 號大 一千七百二十三

由營口至秦皇島天津煙台
登州龍口青島上海寧波溫
州福州廈門汕頭香港廣東
又由上海至鎮江南京蘇湖
九江漢口又由營口至大連
安東海參崴朝鮮仁川日本
仰光西貢新加坡等處

購價七萬五千元

三六〇〇號 同前

中華輪船股份 華泰 二千三百八十三

由上海至鎮江南京蘇湖九
江漢口岳州長沙寧波溫州
福州廈門汕頭香港廣東青
島威海衛煙台登州龍口天
津秦皇島牛莊營口大連安
東海參崴朝鮮仁川日本非
律濱爪哇西貢新加坡南洋
羣島又由上海至通州十二
圩海州等處

自購估價六萬兩

三六〇一號 五月三十一日

公濟輪局 鎮泰 三千噸十七
利通輪局 朱方 十六噸八十九分

鎮江至南京小河口
同前

租賃估價六千兩
租賃原價約五千兩

三六〇二號 同前
三六〇三號 同前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據瀋陽電報局報稱現有軍隊派駐局檢查往來各報如有延扣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河南鄭公山度令報房已於六月六日復設收發官商各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二日

政府公報 通告

六月十三日第三千九百五十五號

政府公報 更正

六月十三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更正

頃准內務部禮俗司函稱據曾榮函開六月三日政府公報登載褒揚湖北穀城縣嚴張氏係金聲之妻誤作大廣詢更正等因相應函請查照辦理等因合亟更正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各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探續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地點 天津西沽本校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鑑息款俚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南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尚希各界鑒原是幸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十三日第 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六月十三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五號

永利製鹼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東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軍票接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鹼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 YENVA 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失契聲明作廢

鄙人賈得王彝年住房十五間坐落外右四區東唐洗浴街門牌五十號因將王姓紅房契賣字在路遺失僅存個字已在平報聲明作廢今特登報聲明請領憑單另投新契為此聲明

常遠山啟

倒底聲明

啟者後門外橋北七十六號七十七號天義車團鋪舖底今倒與魯寶書局永遠為業所有天義號內外債務及擔保水印一切轉歸統歸舊業主康子安清理不與新業主相干特此聲明

新業主張彭福啟

緊要廣告

煥章等公同共有隆源玉之支號外館生理新升慶前被侯歲章霸占嗣經聘請大律師馬君宗援代理起訴於本年五月十七日業蒙京師高等審判廳秉公宣判著侯歲章將新升慶號營業及該號民國七年以後所得之利益交還隆源玉本號由買相享接收訴訟費用合第一審及第二審均由侯歲章負擔各等語深恐各界不明本案真象致有受其牽累情事特此聲明 侯煥章 侯濟川 柳靜軒 李文景 史振升 史敬濂謹啟

緊要聲明

先嚴崔西庚民國三年癸丑年十二月將祖遺孟端胡同三號房十七間及廣生堂萬錦堂門面房各三間三處紅契作押借到西觀音寺趙宅洋二千元因到字實係被火焚燒日後復出一概作為無效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崔少庚啟

石志 民事訴訟條例釋義

本書上卷業已再版出書定價一元六角中卷定價一元四角下卷定價一元六角函購每册外加郵費一角發售處北京前門內司法部司法公報發行所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朝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罕見之書存事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實少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璽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狼狽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蠟龍駕鸞等紙並鼎鐘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近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給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一惠顧者之遊覽選購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買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鈐之書畫最屬相宜裝潢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六第二千九百五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第二 百零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報價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
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
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
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外埠購報 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一年三個月六角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教育部訓令

司法部令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據董士恩懇請辭去迎護班禪專員職務擬請照准由

呈悉應准免去職務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三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請改派李迺莪為迎護班禪專員由

呈悉應准照派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旅長田德潤悔罪有據擬懇撤銷通緝以觀後效由

呈悉田德潤准予撤銷通緝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一號

令全國菸酒事務署督辦王毓芝

呈擬叙本署廳長參事官等請示遵由

呈悉雷多壽陸近禮均准叙二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二號 令稅務處督辦高凌霨 稅務處會辦蔡廷幹

呈報民國十三年三月分各海關稅收數目繕表呈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財政總長王克敏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三日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五號

張澤嘉現因丁憂給假派汪原懋代理僉事兼代理總務廳典職科科長支五等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二日 外交總長顧維鈞

教育部訓令第一三八號 令各省教育廳

查小學教員研究國語各項科目一節本部曾於十一年通行各省區督促進行並聲明嗣後檢定小學教員亦應加試國語科目限十三年秋季起一律實行在案現距實行檢定之期不遠各省區國語傳習已否周備再申前令務望如期實行檢定並將辦理情形報部備核合行令知該廳遵照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教育總長張國淦

司法部令第四七〇號

茲制定司法印紙發售細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司法次長代理部務薛篤弼

司法印紙發售細則

第一條 各司法衙門應於署內設司法印紙發售處派員經管發售印紙事宜
前項發售處審檢兩方應各別組織但為便利計得設在同一室內

第二條 各高等廳處每年請領印紙分三、六、九、十二等月四次辦理每屆請領之期應預計所屬各機關一季內需用印紙總額分別種類枚數開單呈請司法部核發但有不敷發售時不在此限

第三條 凡審判部分貼用之印紙應由各高等審判廳呈領轉發檢察部分貼用之印紙應由各高等檢察廳呈領轉發但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暨三都統署審判處新疆司法籌備處不在此例

第四條 各司法衙門領得印紙應責成會計主任員保管由該主任視逐日所需之數點交發售處發售

第五條 審判執行送達鈔錄繕譯登記登錄等費暨罰金罰鍰並過息金應由收受書狀或承辦案件人員核算清晰出具證明書(附式一)交由納款人持向發售處如額購貼印紙但訴訟當事人繳有預納金者其應徵各費得於預納金內代為購貼又執行費得於執行所得之金額內代為購貼送達費並得由送達

更向受送達人徵收現款代為購貼

前項核算人員應由各司法衙門就核算款目種類分別預行派定

第六條 依修正司法印紙規則第六條徵收之書狀掛號費暨登記證請書費並登記閱覽費應由呈遞書狀人徑向發售處購貼印紙毋庸再為核算並出具證明書

第七條 印紙應於書狀上黏貼之其無書狀可供黏貼者應於定式用紙(附式二)上黏貼之

購用印紙人如於黏貼方法有所未諳應由發售處人員指導之

黏貼印紙之書狀暨定式用紙均應隨時附卷

第八條 發售處售貼印紙應於黏貼後立予抹銷並填發收款證(附式三)

前項收款證由各高等廳處製就編號蓋印頒發所屬各機關遵用

第九條 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二十條加徵收之各項費用應與原徵之數分別核算詳註於證明書

內一律購貼印紙

第十條 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十八條第二項規定令當事人或具保結人補繳之費用仍應購貼印紙
第十一條 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二條至第九條及第十條第一項第十一條第十二條所定各項費用之徵收額數並呈准加徵之成數暨修正司法印紙規則第六第七兩條所定貼用司法印紙之細目並本規則第七條所定黏貼方法發售處應分別列表揭示以供衆覽

第十二條 承辦案件人員如發見有未貼印紙之書狀暨貼不足額者除係核准救助案件外應聲明應貼或補貼之額數出具證明書交當事人持向發售處補貼

第十三條 依修正司法印紙規則第十一條規定退還之印紙價額應由承辦該案人員出具退還印紙價額證書(附式五)註明退還數目交由原納款人連同前執之收款證持赴發售處請領

發售處將應退還之款發訖後須取具領款人收據附黏於原發之收款證存根並於前所填發之收款證內標明退還數目仍交與該領款人收執

第十四條 發售處售賣印紙時間除星期暨例假外每日上午自八時起十二時止下午自一時起五時止
第十五條 發售印紙應依應貼額數以相當之印紙售貼(例如應貼額數爲一角五角或一元時應以一角五角或一元之印紙售貼)如無相當之印紙應儘大數之印紙售貼(例如應貼額數爲一百二十七

元八角五分應以十元十二枚五元一枚一元二枚五角一枚二角一枚一角一枚五分一枚售貼)

第十六條 印紙非由該發售處購貼者應拒絕抹銷

第十七條 貼用之印紙未經發售處抹銷者如查係發售處疏漏應令補行抹銷

第十八條 發售處應置左列簿冊登記其收支事項

一 發售司法印紙收款日記簿(附式四)記明逐日售出印紙之各項司法收入數目每日結算一次

一 退還司法印紙價額登記簿(附式六)記明退還印紙原價之額數每月結算一次

第十九條 發售處每日所收款項應於結算後連同收款日記簿送交會計主任員核收蓋章如有退還印

紙價額情事並應將登記簿送由會計主任員核閱蓋章

第二十條 發售處應依修正司法印紙規則第十四條之規定按月將管收售存印紙數目造具清冊(附

式七)檢同徵收報告單暨退還印紙價額證書一併呈報

第二十一條 核准救助案件應由核准衙門遵照本部十三年第一三零號訓令附發表式按月列表隨同

前條之印紙清冊呈報如是月無核准救助案件即於該印紙清冊內聲明以備查核

第二十二條 發售處收款人員除觸犯刑律應依律辦理外如有左列情事之一應由該管長官酌予處分

或呈請交付懲戒

(一)發售時間延不發售印紙者

(二)已貼之印紙漏未抹銷者

(三)各項簿冊單據記載錯誤或造報遲緩者

第二十三條 依刑事訴訟費用負擔準則第二條徵收之鈔錄繙譯等費適用本細則之規定

第二十四條 本細則自十三年七月一日施行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日

子種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

省

一案核其訴訟標的之(金或價)額係

元 號

某 經核徵 審審判費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

除填具證明書交納納費人

購貼印紙呈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附 收文號數 民國

年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某字第

號

某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

省

一案核其訴訟標的之(金或價)額係

元 號

某 應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 條第 項第 款之規定並按照呈准加徵 成原案徵收 審審判費茲經核算明斷計加徵銀

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應由該納費人

自四司法印紙發售處如數購貼印紙抹銷訖迅行呈遞勿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附式一之一

政府公報 命令

六月十四日第一千九百五十六號

正種

| | | |
|----------------|---------------------------|---|
| 某省 |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 號 |
| 今有 | 一案核係非因財產權而起訴者經核徵 審判費計加徵銀幣 | |
| 元 | 角 | 分 |
| 共合銀幣 | 元 | 角 |
| 分除案具證明書交該納費人 | | |
| 購貼印紙呈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 | |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 日 | | |
|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 | |

某字第

號

| | | |
|------------------|--------------------------------|---|
| 某省 |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第 | 號 |
| 今有 | 一案核係非因財產權而起訴者應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 條第 項第 | |
| 款之規定並按照呈准加徵 | 成原案徵收 審判費計加徵銀幣 | 元 |
| 共合銀幣 | 元 | 角 |
| 分應由該納費人 | | |
|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處加數購貼印紙俟 | | |
| 抹銷訖迅行呈遞勿延 | | |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 日 | | |
|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 | |

(附式一之二)

實種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某省今有(填姓名)號(請或明)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除填具證明書交該納費人

購貼印紙呈

一案經核徵審判費計加徵銀幣

元

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記附
收文號數 民國

年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直章

某字第

號

某省今有(填姓名)號(請或明)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第

呈准加徵 或原案徵收審判費茲經核算斷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應由該納費人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處如數購貼印紙俟抹銷訖遞行呈遞勿延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一案應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七條第 項之規定並按照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直章

(附式一之三)

政府公報 命令

六月十四日第二千九百五十六號

六月十四日第一千九百五十六號

卯種

某省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今有

執行一案核其執行標之拍賣金額係

元 號

某縣

經核徵執行費計加額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

除填具證明書交該納費人

購貼印紙呈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附
記 收文號數 民國

年

字第

號

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某字第

號

某省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第
今有

執行一案核其執行標之拍賣金額係

元 號

應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九條第一項第 款之規定並按照呈准加徵 成原案徵收執行費茲經核算明斷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應由該納費人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處如數購貼印紙依抹銷訖迅行呈遞勿延

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附式一之四)

未完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五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探礦二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天津西) 地點 沽本校 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四年畢業)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廊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議息款俾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察要廣告

前以南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蓋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尙希各界鑒原是幸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十四日第一千九百五十六號

永利製險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 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 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逕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當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險公司董事會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三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啟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AFENA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失契聲明作廢

鄙人買得王彝年住房十五間坐落外右四區東唐洗泊街門牌五十號因將王姓紅房契賣字在路遺失僅存個字已在平報聲明作廢今特登報聲明請領憑單另投新契爲此聲明

常遠山啟

倒底聲明

啟者後門外橋北七十六號七十七號天義車圍舖舖底今倒與爲寶書局永遠爲業所有天義號內外債務及擔保水印一切響葛統歸舊業主康子安清理不與新業主相干特此聲明

新業主張彭福啟

緊要廣告

煥章等公同共有隆源玉之支號外館生理新升慶前被侯歲章霸占嗣經聘請大律師馬君宗模代理起訴於本年五月十七日蒙京師高等審判廳秉公宣判著侯歲章將新升慶號營業及該號民國七年以後所得之利益交還隆源玉本號由買相亭接收訴訟費用合第一審及第二審均由侯歲章負擔各等語深恐各界不明本案真象致有受其牽累情事特此聲明 侯煥章 侯濟川 楊靜軒 李文景 史振升 史敬源謹啟

緊要聲明

先嚴崔西庚民國三年癸丑年十二月將祖遺孟端胡同三號房十七間及廣生堂萬錦堂門面房各三間三處紅契作押借到西觀音寺趙宅洋二千元因到字實係被火焚燒日後復出一概作為無效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崔少庚啟

石志 民事訴訟條例釋義

本書上卷業已再版出書定價一元六角中卷定價一元四角下卷定價一元六角函購每册外加郵費一角發售處北京前門內司法部司法公報發行所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覺得原種精印裝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權列傳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讀見之書存事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種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罕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准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種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獅虎狻猊諸紐髮畢具細風神似及仿漢尺蠲龍鸞為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適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惜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沉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裕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遊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買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鈐之書畫最屬相宜裝潢精美尤合收蕊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行開列於後

甲種淨淨珠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淨淨珠砂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五折計算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五日星期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九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五元五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十元
 - 一零售每號銅元七枚以本日為限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一外埠購報每全年加郵費二元半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二毛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夾稅私自加價購者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本報價目郵費一律概收現洋如外埠紙幣價值遇有折扣之時（如吉林等省）須按市價照現洋補水除行知該省經理員遵照外特此廣告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司法部令(續)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為軍職人員勞績卓

著懇請分別補官加銜繕單呈鑒文(附

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管理西陵事務溥

琳咨請以增祺區補防禦等缺繕單呈鑒

文

咨

教育部咨

湖南 四川 廣東 廣西 雲南 貴州

省長為武昌師範大學

招收新生應請如期選送文

教育部咨各省區請督促小學教員研究國

語并如限加試該科實行檢定文

通告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十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至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營業進款概數

旬報表(交通部路政司編)

全國國道事宜籌備處督辦張景惠就職通

告

全國國道事宜籌備處坐辦何恩瀆就職通

告

廣告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張福來授為陸軍上將此令

大總統蓋印

陸軍總長陸錦呈德縣兵工廠總辦陳源亭因病辭職陳源亭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蓋印

任命高振魁為德縣兵工廠總辦此令

大總統蓋印

宿世傑加陸軍步兵上校銜此令

大總統蓋印

陸軍總長陸錦呈請授厲大森馬鵬雲沈德恩王化普為陸軍步兵中校李潤青涂治平為陸軍步兵少校關東成為陸軍三等軍需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四日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孫寶琦

呈核江西省長蔡成勳呈保政務廳長陳俊等以簡任職存記擬請照准由

呈悉陳俊楊春煇均准以簡任職交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陸錦

呈彙案核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宿世傑厲大森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陸軍總長陸錦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五號

令內務總長程克

農商總長顏惠慶

呈熱河林墾督辦公署業經成立請將各項職員先准分別派充試辦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內務總長程克

農商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四十六號

令全國水利局副總裁陳介

呈報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蓋印

國務總理孫寶琦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四日

尺種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某省

今有

執行一案核其執行標的之(金或價)額係

元 號

經核繳執行費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

除填具證明書交該納費人

購貼印紙呈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附 收文號數 民國

年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某字第

號

某省

今有

執行一案核其執行標的之(金或價)額係

元 號

應依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九條第

項

款之規定並按照呈准加徵

成原案繳收執行費茲經核算明斷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應由該納費人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處如數購貼印紙俟抹銷訖進行呈遞勿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附式一之五)

六月十五日第一九百五十七號

已稱

某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今有送達

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除填具證明書交該

納費人

購貼印紙呈遞外台註明存根編號

財政 收支號數 民國

年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某字第

號

某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第

今有送達

則第十條第一項之規定按照呈准加徵

或原案徵收送達費茲經核算晰計原徵銀幣

元

角

分共合銀幣

元

角

分應由該納費人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處繳款

購貼印紙或將現款交與送達吏代為購貼俟抹銷完通行呈遞勿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附式一之六)

午種

某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省 今有(填姓名)請求(鈔錄或繕譯)

某 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 共合銀幣 元 角 分 除填具證明書交

或 該納費人 購貼印紙呈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某 附記 收文號數 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

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某字第

號

某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第

省 今有(填姓名)請求(鈔錄或繕譯)

某 修正訴訟費用規則第 條之規定並按照呈准加徵 成原案徵收 費計加徵銀幣 元 角 分 除填具證明書交

或 角 分 共合銀幣 元 角 分 應由該納費人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

某 處如數購貼印紙俟抹銷訖迅行呈遞勿延

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附式一之七)

六月十五日 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未確

某 身核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存根第

省 今有

某 具送用書免該等罰人

購貼印紙呈遞外合註明存根備查

一案經判科罰

元除煩

號

附 收文號數 民國

年

字第

號

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某字第

號

某 核算貼用司法印紙額數證明書第

省 今有

某 受罰人

自向司法印紙發售處如數購貼印紙抹銷訖迅行呈遞勿延

一案經判科罰

元應由該

號

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司法衙門某官署名蓋章

(附式一之八)

未完

六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為軍職人員勞績卓著懇請分別補官加銜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軍職人員勞績卓著懇請分別補官加銜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直魯豫巡閱使吳佩孚咨稱本署憲兵司令部第一營自民國十二年十月間感卹 大總統晉京就職隨即駐紮分府外與衛隊團報同一職務設夜宜勞辛勤罔懈不無微勞足錄擬請援照衛隊團保案擇尤請獎以資鼓勵等因查該員等均屬勞績卓著擬請准予獎敘以昭激勵理合繕單具呈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奉

指令

謹將核擬直魯豫巡閱使吳佩孚請將本署憲兵司令部第一營授照衛隊團保案擇尤請獎人員補官加銜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排長陸軍憲兵中尉李福棠 孫德潤 田質珍

以上三員擬請晉授陸軍憲兵上尉

排長陸軍步兵中尉袁鳳圖

以上一員擬請晉授陸軍步兵上尉

排長陸軍憲兵少尉金鴻義 司務長陸軍憲兵少尉王會仙

以上二員擬請晉授陸軍憲兵中尉

司務長張永江 趙德貴

以上二員擬請補授陸軍憲兵少尉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管理西陵事務薄琳咨請以增祺陸補防禦等缺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請補防禦等缺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管理西陵事務薄琳咨稱秦陵等處出有防禦等缺將據元補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核等因本部核與歷案陸防均屬相符擬請准予補理合繕單具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三年六月二日已奉 指令

計開

秦陵鎮紅旗防禦又志因丙革退所遺防禦一缺據速得正白旗晚校校增補陸補

政府公文

六月十五日第一千九百五十七號

六月十五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增派遞還騎校之缺據選得正白旗領催廖存陸補
 昌陵領白旗防禦有鍾因事被革所遺防禦一缺據選得正白旗騎校那津泰陸補
 那津泰所遺騎校之缺據選得正黃旗領催恒權陸補
 嘉陵領黃旗防禦與革退所遺防禦一缺據選得正紅旗副復防禦恒忠陸補
 又據白旗防禦連仲病故出缺據選得領紅旗騎校從善陸補
 從善遞還騎校之缺據選得正藍旗領催廉陸補



教育部咨
 湖南 四川
 貴州 廣西
 省長為武昌師範大學招收新生應請如期選送文

為咨行事據武昌師範大學呈稱屬校每年招收新生向係呈由轉行各省如領選送應經辦理在案本年暑假內擬招新生一百名適合辦入學須知三百二十五份連同身體檢查表三百二十五份及各省名額單備文呈請鈞部鑒核分咨各省如期選送到校履試等情據此相應逕同原件咨請貴署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附入學須知及身體檢查表各十五份名額單一併

教育總長張國勳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四日

教育部咨各省區請督促小學教員研究國語并如限加試該科實行檢定文

為咨行事查小學教員研究國語各項科目一節本部曾於十一年通行各省區督促進行並聲明嗣後檢定小學教員亦應加試國語科目限十三年秋季起一律實行在案現距實行檢定之期不遠各省區國語傳習已否周備特再申前令務望如期實行檢定並將辦理情形報部備核相應咨行貴公署查照辦理此咨

教育總長張國勳

部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通 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九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交通部路政司編）

| 路別 | 款 | | | 共計進款 | 與上年本旬比較 | 增 | 減 | 本年 | 自一月起累計 | 與上年本旬比較 | 增 | 減 | |
|-----|-------|-------|-------|--------|---------|---|---|-------|--------|---------|---|---|---|
| | 客運進款 | 貨運進款 | 雜項進款 | | | | | | | | | | |
| 京漢 | 三三三五元 | 四四一壹元 | 六五元 | 七八四五元 | 三二九九元 | | | 四八六〇元 | 一五三三三元 | | | | |
| 京奉 | 一八七五元 | 二四〇〇元 | 一〇〇元 | 四三六五元 | 七六二元 | | | 二六二五元 | 二四二五元 | | | | |
| 津浦 | 二四〇〇元 | 二九九五元 | 五三九元 | 五四三〇元 | 一八五九元 | | | 三三〇二元 | 七四四元 | | | | |
| 京綏 | 六〇六七元 | 一九三五元 | 六三三元 | 二六三五元 | 六四二七元 | | | 一六〇〇元 | 一三五九元 | | | | |
| 滬奉 | 一五五五元 | 七六三三元 | 四九元 | 二六九五元 | 六六五元 | | | 一四四四元 | 一五三三元 | | | | |
| 滬杭甬 | 七三三元 | 二六六四元 | 三三七元 | 一〇三三三元 | 三三九元 | | | 六七五元 | 六六元 | | | | |
| 正太 | 二七九七元 | 一三四八元 | 二四四四元 | 一八七五元 | 三六七元 | | | 八八七元 | 古四四元 | | | | |
| 廣九 | 二四〇二元 | 七毛七 | | 二五八元 | 三九元 | | | 一四八元 | | | | | |
| 吉長 | 二六八元 | 七六七 | 二六〇元 | 九九三元 | 二七七元 | | | 五五五元 | | | | | |
| | | | | | | | | | | | | | 元 |

交通部 公告 六月十五號 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政府公報 通告

六月十五日第一千九百五十七號

| | | | | | | | |
|----|------|-------|-----|-------|-------|--------|--------|
| 道清 | 八三二 | 二七五三 | 四〇〇 | 三六四五 | 一〇九五 | 三三九四 | 五〇〇〇 |
| 關海 | 六四〇 | 五五六 | 三九三 | 九二二〇 | 六二四五 | 五七八二 | 三三〇〇 |
| 汴洛 | 四八四 | 六九七九 | 三三八 | 七三二一 | 二五〇五 | 四四九五 | 四四一 |
| 湘鄂 | 一五三〇 | 二八二九 | | 四四一九 | 二一九七 | 二五〇五三 | 四六六一 |
| 株萍 | 四〇九 | 二二二六 | | 一五二四 | 六六七 | 八五七一 | 二五七四 |
| 豫慶 | | | | | | 一四九五 | 三三三 |
| 四洸 | | | | | | | |
| 膠濟 | 九六二 | 一六六二 | 六七 | 二八五七 | 一四八七六 | 一四四〇〇五 | 一〇四四一〇 |
| 總計 | 二八六六 | 一八七七一 | 五九四 | 三九七六四 | 九四〇一九 | 一八七五五六 | 四四六六四 |

全國國道事宜籌備處督辦張景惠就職通告

為通告事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奉 大總統令特派張景惠督辦全國國道事宜此令等因景惠遵於六月一日就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一日

全國國道事宜籌備處坐辦何恩溥就職通告

為通告事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八日奉 大總統令派何恩溥為全國國道事宜籌備處坐辦此令等因恩溥遵於六月十一日就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廣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九日(即夏曆五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八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盛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二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仍恐通信地址或有遷移不克達到合再登報公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會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九日發

北洋大學校招生廣告

班次 土木工一年級採礦一年級冶金一年級各一班
四年畢業 預科第二部一年級二班(二年畢業)
地點 天津西報名日期 七月十四日十
試驗日期 七月十八日附註 招考簡章
函索即寄

北京同康銀號遷移營業廣告

本號由廳房頭條移在珠寶市照常營業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各國貨幣條金珠寶代取股利仲靈息款開金格外克己用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珠寶市路西電話兩局四八九六一二九六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前以兩東西三局總機容量次第佔滿一律暫停裝設電話業經分登各報佈告在案近頃以來各街衢之分電臺綫額亦強半佔滿甚有同在一局區域之內用戶遷居或讓渡他人者因限於分電台綫額亦均無法移置關於擴充工程事項本局現正積極進行以期供求相應惟在此項工程未竟以前尙希各界鑒原是幸

政府公報 廣告一

六月十五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國內外滙兌買賣公債股票有價證券代辦或協助各種實業開辦兩載頗蒙各界所稱許現在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力求簡便總公司設在北京化石橋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約代理機關電報掛號一一三二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三四一六

●美國遠東通信社出稿啓事

本社現已組織成立訂於六月三日出稿京內各報社贈送半月京外贈送一星期如承 惠訂即請函示社址暫設北京東單西裱糊胡同二十九號電話東局 號電報掛號VIZNA特此奉告

總理阿福納謹啟

●緊要聲明

先嚴崔西庚氏國三年癸丑年十一月將祖遺孟端胡同三號房十七間及廣生堂萬錦堂門面房各三間三處紅契作押借到西觀音寺趙宅洋二千元因到字實係被火焚燒日後復出一概作為無效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崔少庚啟

●石志泉著 民事訴訟條例釋義

本書上卷業已再版出書定價一元六角中卷定價一元四角下卷定價一元六角函購每冊外加郵費一角發售處北京前門內司法部司法公報發行所

●緊要廣告

煥章等公同共有隆源玉之支號外館生理新升慶前被侯謙章霸占嗣經聘請大律師馬君宗授代理起訴於本年五月十七日業蒙京師高等審判廳秉公宣判著侯謙章將新升慶號營業及該號民國七年以後所得之利益交還隆源玉本號由賈相亭接收訴訟費用合第一審及第二審均由侯謙章負擔各等語深恐各果不明本案真象致有受其牽累情事特此聲明 侯煥章 侯濱川 柳靜軒 李文景 史振升 史敬 謹啟

永利製險公司召集第四屆股東會廣告

本公司定於六月二十二號(即舊曆五月二十一星期日)在塘沽本廠舉行第四屆股東常會討論進行事宜改選董事監察屆時務祈各股東惠臨如因事不能親到請照章程第十九條繕具委託證明書委託本公司到會股東代表與議開會之日本公司特備專車在天津車站相候上午九句四十分鐘開往塘沽下午三句二十五分鐘開回天津請各股東於會期前三日備函向天津法租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領取車票按時乘車外埠股東之願運往塘沽者悉任各便再者會期前一箇月間暫時停止股票過戶除專函通知外恐各股東地址更易投遞不到特再廣告即請公鑒

永利製險公司董事會啟

勸業銀行經付財政部秋節支付券第四期第一次本金廣告

查秋節支付券應還本金敝行向照財政部將款項撥到登報照付茲由財政部於六月十三日撥到該項還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五百元係撥付支付券第四期第一次半數本金今定於六月十六日起遵照財政部歷屆辦法仍付半數凡持有財政部秋節支付券到行取本者按照票面每百元還本二元五角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印鑄局遵照國務會議議決定定期繳費領取勳章廣告

本局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奉令授予勳章者均須於一定期限內繳費領取中央各機關人員及近畿各省人員限三箇月遠達省人員限六箇月領取逾限請領者須由原請機關備文聲敘理由再行補發以崇榮典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至一切手續已載明修正勳章收費細則凡外省人員京內無人員托代者領取用公私函將勳章費用以及來往郵費運寄本局營業課代辦特此通告

印鑄局出售明督撫年表廣告

明督撫年表一書徵引浩博考據詳明所蒐輯之書幾二百種如實錄國朝列傳年表明文海之類皆坊間罕見之珍存事存人不可殫述目下趨勢多重分權此書於明邊備得失腹地治亂均極注意治國聞者宜必早部每部五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另加郵費大洋三角特此廣告

六月十五日第二千九百五十七號

●印鑄局營業售品所廣告

啟者本局因鑄造官印推及圖章銅器鑄造勳章旁及銀器法瑯所有工業無不精益求精上臻美備圖章則本各體篆文講求精細而獼猴虎豹諸紐毫髮畢具細膩神似及仿漢尺螭龍鸞駕等鎮紙並鼎鑪等物久為社會所推許風行海內而定鑄者日夥至銀器之精妙式樣之古雅迥非市井所製者可比并有精製八寶印泥製法得之內府既不借工本其材料又務求佳品較之市售不啻天淵况復發明一種信箋仿古金石及宋槧書籍各樣式雅致淳美迥異恒豁此皆本局之特色近因購者甚多特設售品所以便 惠顧者之游覽選既易擇購買尤宜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蒙古庫倫四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書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遠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平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蒙 惠顧請即函索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精製八寶印泥廣告

啟者本局自製八寶印泥自登報之後各界購者無不同聲贊許惟出品無多供不應求深以為歎現在第一批業經售罄第二批近始製就並分甲乙兩種質料優良顏色鮮艷不沾滯不走油鈔之書畫最屬相宜甚

精精美尤合收藏及贈品之需賜顧諸君請向本局營業課購取可也價值種類另列於後
甲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十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照定價按九折計算
乙種潔淨硃砂印泥每兩定價六元如自備印盒及購二兩以上者亦照定價按八折計算